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 11)

## 2014 年中期業績

- 營業溢利增加6%，為港幣94.96億元（2013年上半年為港幣89.34億元）。
-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增加8%，為港幣98.33億元（2013年上半年為港幣91.32億元）。
- 股東應得溢利減少54%，為港幣84.68億元（2013年上半年為港幣184.68億元）。如不包括2013年上半年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股東應得溢利減少5%。
- 除稅前溢利減少47%，為港幣98.77億元（2013年上半年為港幣187.73億元）。如不包括2013年上半年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除稅前溢利減少4%。
-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15.9%（2013年上半年為35.9%）。如不包括2013年上半年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16.6%（2013年上半年為19.0%）。
- 每股盈利減少54%，為港幣4.43元（2013年上半年為港幣9.66元）。如不包括2013年上半年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每股盈利減少5%。
- 第二次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1.10元。2014年上半年每股派息共為港幣2.20元（2013年上半年為港幣2.20元）。
- 於2014年6月30日，總資本比率為14.2%，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及一級資本比率均為11.8%（於2013年12月31日，總資本比率為15.8%，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及一級資本比率均為13.8%）。
- 成本效益比率為32.1%（2013年上半年為32.2%）。

### 於2013年對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

結算至2013年上半年之業績公佈，當中包括由於本行將所持有之興業銀行投資，由聯營公司重新分類為證券投資所產生之港幣84.54億元除稅前非可供分派會計收益（港幣95.17億元之股東應得溢利）。倘本公告已列明「如不包括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即上述有關數字已經作出相應調整。

於本文件內，「香港」乃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本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乃根據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與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製。

1	業績摘要*
2	目錄
4	董事長評論*
5	行政總裁回顧*
7	業績概要
11	按類分析
19	綜合收益表
20	綜合全面收益表
21	綜合資產負債表
22	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財務概況
25	淨利息收入
27	淨服務費收入
28	交易收入淨額
29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 / (虧損) 淨額
29	其他營業收入
30	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分析
31	保險業務收入分析
32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3	營業支出
34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34	對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淨收益
35	稅項支出
36	每股盈利
36	每股股息
36	按類分析
39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存
39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40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41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2	客戶貸款
42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
43	減值客戶貸款及準備
44	已逾期之客戶貸款
44	重整之客戶貸款
45	客戶貸款之地區分類分析
46	總客戶貸款之行業分類
48	證券投資
5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0	無形資產
50	其他資產
51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51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52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52	其他負債
53	後償負債
54	股東資金
55	資本管理
60	流動資金比率
60	現金流量對賬表
61	或有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65	法定賬項及會計政策
66	新香港公司條例 ( 第622章 )
66	呈列之變動
67	比較數字
67	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核數師
68	對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投資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
69	物業重估
70	外匯倉盤
71	最終控股公司
71	股東登記名冊
72	2014年其餘季度派息之建議時間表
72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72	董事會
73	公告

\* 為方便閱覽，於該部分內引述之百分率，已適當地調整為整數，惟比率指標則仍以一個或兩個小數位列示。

**恒生銀行董事長錢果豐之評論：**

環球國家及地區之經濟發展，繼續為市場帶來不明朗因素，尤以今年初最為明顯。恒生銀行於2014年上半年，繼續維持良好之增長勢頭。本行透過加強產品及服務、善用緊密連繫之跨境網絡，拓展服務渠道及提高營運效益，進一步提升本行之優良服務信譽，並加強與客戶之關係。

營業溢利上升6%，為港幣94.96億元。然而，受到本行在2013年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股東應得溢利及每股盈利均下跌54%，分別為港幣84.68億元及港幣4.43元。如不包括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股東應得溢利及每股盈利均下跌5%，原因是物業重估淨增值減少港幣7.69億元。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15.9%，而2013年上半年則為35.9%。如不包括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16.6%，而2013年上半年則為19.0%。

董事會宣佈派發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0元，2014年上半年之每股派息合共港幣2.20元，與2013年上半年相同。

**經濟環境**

2014年環球經濟呈現緩慢增長，新興市場之股市和貨幣匯率於1月份急跌，加上美國受嚴寒冬季天氣影響，導致該國第一季經濟出現收縮。雖然歐洲央行繼續採取措施防止通脹進一步下降至目標以下，但由於預期第二季經濟會有所改善，加上歐元地區持續復甦，因此對經濟前景仍然審慎樂觀。

香港經濟於首季增長2.5%，而2013年全年增幅則為2.9%。雖然家庭住戶支出經過幾年超越整體經濟增長後已見放緩，但本地需求仍是主要之經濟增長動力。近期環球經濟有所改善，貿易活動或會於今年下半年出現反彈，預期香港之全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為3.3%。

內地首季之國內生產總值錄得7.4%增長，第二季更上升至7.5%，反映政府為刺激增長而採取之針對性措施奏效。雖然物業投資市道仍會持續疲弱，但隨着成熟經濟體復甦，出口需求可望於下半年上升，預期2014年內地之經濟增長為7.4%。

美國縮減量化寬鬆措施規模及其他挑戰，將會繼續對經濟帶來下行之風險，但隨着大中華地區經濟進一步融合，加上香港作為主要離岸人民幣金融服務中心之地位，將會帶來新的業務機會。

本行會繼續充分利用競爭優勢，提升各項業務之營運效益，為客戶和股東增值。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李慧敏女士之回顧：**

雖然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於2014年上半年，恒生銀行錄得良好增長，各項業務之收入及溢利均有增加。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較去年上半年上升8%，達到港幣98.33億元。營業溢利上升6%，為港幣94.96億元。與2013年下半年比較，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及營業溢利大致維持相若水平。但2013年下半年之營業溢利，乃受惠於來自興業銀行之股息收入港幣9.95億元。如撇除興業銀行股息之影響，營業溢利較去年下半年增加12%。

由於本行於2013年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而帶來會計收益，加上物業出售和物業重估所得收益減少，股東應得溢利因此下跌54%，為港幣84.68億元。除稅前溢利亦下跌47%，為港幣98.77億元。與2013年下半年比較，股東應得溢利及除稅前溢利分別上升3%及2%。

憑藉優越之品牌及穩固之市場地位，本行策略性地調配資源及推出以客為本之措施，支持核心業務之持續增長，並進一步提升本行之跨境及人民幣相關業務。

於4月，本行與國際醫療保健集團保柏簽訂為期10年之獨家分銷協議，進一步強化本行之財富管理方案。根據協議，本行會向客戶提供由保柏為本行設計之醫療保險產品及服務。

本行優化分行網絡並增設優越及優進理財中心，為目標商業客戶及理財客戶提供更佳服務。

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於成都及上海自貿區增設新網點，擴大本行之跨境網絡，並進一步加強本行於內地爭取新業務之實力。於6月，恒生中國在香港首次發行離岸人民幣債券，市場反應良好，獲得不同類別之投資者認購，成功集資人民幣10億元。

由於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上升4%，加上淨利息收益率擴闊8個基點至1.92%，淨利息收入因此增加8%，為港幣96.71億元。市場競爭激烈，本行繼續致力維持高資產質素及有效之資產負債管理，平均客戶存款及平均客戶貸款分別上升5%及8%。

受惠於淨服務費收入增長4%，非利息收入上升7%，為港幣48.02億元。雖然市場不明朗，本行憑藉多元化之產品，以及能迅速回應市場轉變之能力，帶動財富管理業務收入上升4%。

本行之成本效益比率為32.1%，較2013年上、下半年分別改善10個基點及50個基點。

於2014年6月30日，本行根據《巴塞爾協定三》之總資本比率為14.2%，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及一級資本比率均為11.8%，而於2013年底則分別為15.8%及13.8%。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李慧敏女士之回顧：(續)

**邁向目標 達致可持續增長**

本行致力提供優質服務，以推動業務之長遠增長。本行會繼續提升客戶服務，並會充分把握新業務機遇、審慎管理潛在風險，以及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

本行會善用優越之品牌及市場領導地位，並進一步投資於科技、員工發展，以及跨境網絡和服務，達至均衡之業務增長。

本行能夠長遠地成功發展，與社會之經濟增長和福祉息息相關。本行會繼續致力與社會各界建立長遠合作關係，以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本人衷心感謝全體員工之忠誠盡責和貢獻，令本行之業務能成功發展。他們熱誠投入工作，確保本行之核心業務能夠持續有理想增長，令客戶及股東受惠。

## 業績概要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於2014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股東應得溢利為港幣84.68億元，較2013年上半年減少54.1%，2013年上半年之溢利，乃受惠於對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而帶來之港幣95.17億元會計收益。每股盈利減少54.1%，為港幣4.43元。如不包括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股東應得溢利減少5.4%，主要因為物業重估增值減少。股東應得溢利較2013年下半年增加3.1%。

-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增加港幣 7.01 億元，即 7.7%，為港幣 98.33 億元。反映淨利息收入在資產負債表增長帶動下有所增加，以及來自財富管理業務之非利息收入上升。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行仍取得良好增長，在 2014 年上半年，本行各項業務之收入及溢利均有所增加。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與 2013 年下半年大致相若。如不包括興業銀行股息收入之影響，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增加 11.5%，原因為淨利息收入及非利息收入增加，以及營業支出減少。

- 淨利息收入較2013年上半年增加港幣7.02億元，即7.8%，為港幣96.71億元，乃由於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長以及淨利息收益率擴闊所致。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上升3.6%，原因是平均客戶貸款增長8.0%。淨利息收益率改善8個基點，為1.92%，淨息差及來自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分別上升6個基點及2個基點至1.79%及0.13%。儘管香港平均貸款息差有改善，特別是定期貸款息差，但此方面之利好因素，部分被按揭貸款及貿易相關貸款之息差收窄而抵銷。平均客戶存款上升5.1%，反映本行採取靈活策略爭取存款以支持業務增長，但此方面之利好因素，大部分被存款息差收窄所抵銷。由於財資業務將較多盈餘資金進行投資並提高組合之回報，令資產負債管理收入有令人鼓舞之增長。內地方面，由於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加以及同業拆放市場波動減少，加上存款息差有改善，抵銷了貸款息差收窄之影響。

- 淨服務費收入增加港幣1.26億元，即4.3%，為港幣30.62億元，反映本集團繼續致力擴展業務能力。儘管市場氣氛疲弱，零售投資基金銷售收入仍上升5.4%。受惠於香港信用卡消費上升及信用卡商戶收單業務增加，信用卡服務費收入上升3.4%。由於業務額上升，匯款收入增加22.2%。保險相關服務費收入上升11.7%，反映人壽保險再保業務收入以及非人壽保險業務之分銷佣金均有增加。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之收入下跌4.5%，原因是股市交投減少所致。

- 交易收入淨額減少港幣1.43億元，即11.9%，為港幣10.61億元。外匯交易收入較2013年上半年減少港幣1.95億元。客戶交易下降，加上外匯掛鈎結構性財資產品之需求減少，導致收入下跌。然而，此方面之跌幅，部分被來自外匯掉期活動之淨利息收入增加所抵銷。

業績概要 (續)

- 股息收入為港幣500萬元，與2013年上半年大致相若，但較2013年下半年之港幣10.1億元大幅減少，主要受興業銀行之股息收入影響。

- 來自保險業務之收入(包含於「淨利息收入」、「淨服務費收入」、「交易收入淨額」、「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虧損)淨額」、「保費收益淨額」、「其他營業收入」項下之「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及「其他」，以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並已扣減「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增加港幣3.32億元，即18.2%，為港幣21.59億元。人壽保險業務之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本行已在低息環境下重新調配人壽保險投資組合之資產比重，並將部分債務證券轉為股票及其他資產。人壽保險投資回報受惠於股票市場向好，惟部分被物業重估增值減少所抵銷。該等投資回報乃歸屬保單持有人，相應抵銷已反映於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項下。由於現有人壽保險續期增加，保費收益淨額上升3.5%，惟部分被新做人壽保險保費減少所抵銷。保費增加令「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亦相應增加。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增加，乃由利潤較高之新保單及市況轉好所帶動。非人壽保險收入上升10.5%，反映分銷佣金收入增加。

- 營業支出較2013年上半年增加港幣2.95億元，即6.8%，為港幣46.4億元，反映本行繼續投資於新業務平台及內地業務，以支持長遠業務增長。由於年度薪酬調增及發放與業績掛鉤酬金，人事費用增加5.8%。業務及行政支出增加8.2%，乃由於租金支出、市場推廣支出，以及處理服務費均有所增加。恒生中國增設網點，亦令與內地業務有關之營業支出增加6.9%。

由於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淨營業收入增長高於營業支出之升幅，因此成本效益比率改善至32.1%，而2013年上、下半年則分別為32.2%及32.6%。

- 營業溢利上升港幣5.62億元，即6.3%，為港幣94.96億元，並已計及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增加港幣1.39億元，反映各項核心銀行業務之收入均有增長。

- 除稅前溢利減少47.4%，為港幣98.77億元，當中已計及下列主要因素：

- 於2013年1月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非經常性收益港幣84.54億元；
-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減少港幣1.78億元，主要來自2013年上半年出售物業；
- 物業重估淨增值減少77.0% (即港幣7.69億元)；及
-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少26.8% (即港幣5,700萬元)，主要由於本行於2013年12月對烟台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

## 業績概要 (續)

### 綜合資產負債表及主要比率

總資產較去年底增加港幣522億元，即4.6%，為港幣11,960億元，反映本集團採取均衡之增長策略提升盈利能力。客戶貸款上升港幣467億元，即8.0%，為港幣6,329億元，主要由企業及商業貸款增長所帶動。物業市場成交量減少，本行維持新做樓宇按揭之市場佔有率。住宅按揭貸款較去年底增加2.4%。恒生中國之貸款組合上升1.9%，增長主要來自企業客戶。本行之整體貸款質素仍然良好，於2014年6月30日，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改善至0.23%。包括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之客戶存款增加港幣511億元，即5.9%，為港幣9,208億元。恒生中國於6月在香港首次發行離岸人民幣債券，市場反應良好，獲不同類別的投資者認購，成功集資人民幣10億元。於2014年6月30日，貸款對存款比率為68.7%，而2013年12月31日則為67.4%。

於2014年6月30日，股東資金（扣除擬派股息）為港幣1,074億元，較去年底上升港幣38億元，即3.7%。保留溢利增加港幣45億元，原因是股東應得溢利於扣除中期股息後有所增長。行址重估儲備增加港幣2.96億元，即2.0%，反映本行行址之公平價值增加。可供出售投資儲備錄得港幣24.6億元之重估虧損，而2013年底則為港幣16.18億元虧損，主要為本行於興業銀行之投資之未實現重估虧損。倘有跡象顯示可供出售之證券投資或會減值，則會對投資進行減值測試。根據本集團之政策，如股票投資之公平價值出現「大幅」或「長期」下跌，則會確認為減值虧損。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為1.5%，2013年上、下半年分別為3.4%及1.4%。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15.9%，2013年上、下半年分別為35.9%及15.3%。如不包括2013年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為1.5%，2013年上、下半年分別為1.7%及1.4%。以相同基準計算，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16.6%，去年上、下半年則分別為19.0%及16.3%。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較2013年上半年減少，主要因為物業之重估增值減少，以及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之增幅高於年度溢利增長之綜合結果。平均股東資金較高，主要反映2014年上半年股東應得溢利及行址重估儲備增加。

### 業績概要 (續)

於2014年6月30日，總資本比率為14.2%，去年底則為15.8%，主要受風險加權資產增加所影響。由於計及本年度上半年宣佈派發股息後之溢利增長被非《巴塞爾協定三》之後償債項折讓所抵銷，故整體資本基礎與去年底大致相同。風險加權資產增加11.3%，乃由貸款增長及監管模式變更所帶動。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及一級資本比率由13.8%下降至11.8%，乃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及一級資本減少，以及風險加權資產增加之綜合影響。分階段實施《巴塞爾協定三》有關對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公司之重大投資規定，亦影響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及一級資本，惟對資本基礎總額並無影響。

本行維持良好之流動資金水平。2014年上半年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34.5%（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之準則計算），2013年上半年則為35.8%。

### 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10元，將於2014年9月4日派發予於2014年8月20日已在股東名冊內登記之股東。連同已派發之第一次中期股息，2014年上半年之每股派息合共港幣2.20元，與2013年上半年相同。

按類分析

香港及其他業務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零售銀行 及財富管理 業務	環球銀行 商業銀行 及資本市場 業務	其他 業務	合計	中國 內地 業務	跨業務 項目 抵銷	合計
	半年結算至 2014年6月30日						
淨利息收入 / (支出)	4,888	2,228	1,764	(75)	8,805	866	9,671
淨服務費收入 / (支出)	2,030	787	120	72	3,009	53	3,062
交易收入 / (虧損) 淨額	140	266	579	—	985	76	1,061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收入 / (虧損) 淨額	429	(1)	—	—	428	—	428
股息收入	1	—	—	4	5	—	5
保費收益淨額	5,950	54	—	—	6,004	—	6,004
其他營業收入	903	45	—	223	1,171	1	1,131
總營業收入	14,341	3,379	2,463	224	20,407	996	21,362
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 負債變動	(6,847)	(42)	—	—	(6,889)	—	(6,889)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淨營業收入	7,494	3,337	2,463	224	13,518	996	14,473
貸款減值 (提撥) / 回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47)	12	—	—	(235)	(102)	(337)
營業收入淨額	7,247	3,349	2,463	224	13,283	894	14,136
營業支出*	(2,750)	(861)	(287)	(52)	(3,950)	(731)	(4,640)
營業溢利	4,497	2,488	2,176	172	9,333	163	9,496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 收益減去虧損	—	—	3	(7)	(4)	(1)	(5)
物業重估淨增值	—	—	—	230	230	—	230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55	1	—	—	156	—	156
除稅前溢利	4,652	2,489	2,179	395	9,715	162	9,877
應佔除稅前溢利	47.1%	25.2%	22.1%	4.0%	98.4%	1.6%	100.0%
佔香港及其他業務應佔 除稅前溢利之百分比	47.9%	25.6%	22.4%	4.1%	100.0%	—	—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營業溢利	4,744	2,476	2,176	172	9,568	265	9,833
* 已包括於營業支出內之 折舊 / 攤銷	(23)	(14)	(2)	(373)	(412)	(49)	(461)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總資產	324,699	239,280	443,493	87,449	1,094,921	125,434	1,195,964
總負債	663,013	189,121	115,121	20,563	987,818	115,308	1,086,46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37	12	—	—	2,149	29	2,178

按類分析 (續)

	香港及其他業務							
	零售銀行 及財富管理 業務	商業銀行 業務	環球銀行 及資本市場 業務	其他 業務	合計	中國 內地 業務	跨業務 項目 抵銷	合計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3年6月30日(重新列示)								
淨利息收入 / (支出)	4,917	2,008	1,508	(113)	8,320	649	-	8,969
淨服務費收入 / (支出)	1,955	793	83	66	2,897	39	-	2,936
交易收入 / (虧損) 淨額	89	327	689	(9)	1,096	108	-	1,204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收入 / (虧損) 淨額	(108)	(3)	-	-	(111)	-	-	(111)
股息收入	-	-	-	4	4	-	-	4
保費收益淨額	5,761	39	-	-	5,800	-	-	5,800
其他營業收入	956	25	-	140	1,121	-	(26)	1,095
<b>總營業收入</b>	<b>13,570</b>	<b>3,189</b>	<b>2,280</b>	<b>88</b>	<b>19,127</b>	<b>796</b>	<b>(26)</b>	<b>19,897</b>
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 負債變動	(6,381)	(39)	-	-	(6,420)	-	-	(6,420)
<b>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淨營業收入</b>	<b>7,189</b>	<b>3,150</b>	<b>2,280</b>	<b>88</b>	<b>12,707</b>	<b>796</b>	<b>(26)</b>	<b>13,477</b>
貸款減值 (提撥) / 回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80)	59	6	-	(215)	17	-	(198)
<b>營業收入淨額</b>	<b>6,909</b>	<b>3,209</b>	<b>2,286</b>	<b>88</b>	<b>12,492</b>	<b>813</b>	<b>(26)</b>	<b>13,279</b>
營業支出*	(2,615)	(787)	(250)	(35)	(3,687)	(684)	26	(4,345)
<b>營業溢利</b>	<b>4,294</b>	<b>2,422</b>	<b>2,036</b>	<b>53</b>	<b>8,805</b>	<b>129</b>	<b>-</b>	<b>8,934</b>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 收益減去虧損	(1)	-	1	173	173	-	-	173
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 收益	-	-	-	-	-	8,454	-	8,454
物業重估淨增值	-	-	-	999	999	-	-	999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62	1	-	-	163	50	-	213
<b>除稅前溢利</b>	<b>4,455</b>	<b>2,423</b>	<b>2,037</b>	<b>1,225</b>	<b>10,140</b>	<b>8,633</b>	<b>-</b>	<b>18,773</b>
應佔除稅前溢利	23.8 %	12.9 %	10.8 %	6.5 %	54.0 %	46.0 %	-	100.0 %
佔香港及其他業務應佔 除稅前溢利之百分比	43.9 %	23.9 %	20.1 %	12.1 %	100.0 %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營業溢利	4,574	2,363	2,030	53	9,020	112	-	9,132
*已包括於營業支出內之 折舊 / 攤銷	(24)	(12)	(2)	(345)	(383)	(50)	-	(433)
於2013年6月30日								
總資產	307,081	215,914	392,251	98,429	1,013,675	118,176	(25,194)	1,106,657
總負債	621,704	162,820	83,686	46,569	914,779	109,913	(20,116)	1,004,57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69	9	-	-	1,778	975	-	2,753

按類分析 (續)

	香港及其他業務							跨業務 項目 抵銷	合計
	零售銀行 及財富管理 業務	商業銀行 業務	環球銀行 及資本市場 業務	其他 業務	合計	中國 內地 業務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半年結算至</b>									
<b>2013年12月31日(重新列示)</b>									
淨利息收入 / (支出)	5,042	2,163	1,728	(108)	8,825	810	-	-	9,635
淨服務費收入 / (支出)	1,894	772	148	78	2,892	59	-	-	2,951
交易收入 / (虧損) 淨額	211	179	433	(5)	818	23	-	-	841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 工具收入 / (虧損) 淨額	458	(1)	(1)	-	456	-	-	-	456
股息收入	-	7	-	1,003	1,010	-	-	-	1,010
保費收益淨額	4,164	41	-	-	4,205	-	-	-	4,205
其他營業收入	656	14	1	194	865	7	(31)	-	841
<b>總營業收入</b>	<b>12,425</b>	<b>3,175</b>	<b>2,309</b>	<b>1,162</b>	<b>19,071</b>	<b>899</b>	<b>(31)</b>	<b>-</b>	<b>19,939</b>
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 負債變動	(5,321)	(33)	-	-	(5,354)	-	-	-	(5,354)
<b>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淨營業收入</b>	<b>7,104</b>	<b>3,142</b>	<b>2,309</b>	<b>1,162</b>	<b>13,717</b>	<b>899</b>	<b>(31)</b>	<b>-</b>	<b>14,585</b>
貸款減值 (提撥) / 回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02)	(97)	(14)	-	(313)	(25)	-	-	(338)
<b>營業收入淨額</b>	<b>6,902</b>	<b>3,045</b>	<b>2,295</b>	<b>1,162</b>	<b>13,404</b>	<b>874</b>	<b>(31)</b>	<b>-</b>	<b>14,247</b>
營業支出 <sup>†</sup>	(2,700)	(834)	(265)	(195)	(3,994)	(795)	31	-	(4,758)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11)	(2)	-	-	(13)	-	-	-	(13)
<b>營業溢利</b>	<b>4,191</b>	<b>2,209</b>	<b>2,030</b>	<b>967</b>	<b>9,397</b>	<b>79</b>	<b>-</b>	<b>-</b>	<b>9,476</b>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 收益減去虧損	-	1	3	3	7	(1)	-	-	6
對烟台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 虧損	-	-	-	-	-	(297)	-	-	(297)
物業重估淨增值	-	-	-	189	189	-	-	-	189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293	1	-	-	294	55	-	-	349
<b>除稅前溢利</b>	<b>4,484</b>	<b>2,211</b>	<b>2,033</b>	<b>1,159</b>	<b>9,887</b>	<b>(164)</b>	<b>-</b>	<b>-</b>	<b>9,723</b>
應佔除稅前溢利	46.1%	22.7%	20.9%	12.0%	101.7%	(1.7%)	-	-	100.0%
佔香港及其他業務應佔 除稅前溢利之百分比	45.4%	22.4%	20.6%	11.6%	100.0%	-	-	-	-
<b>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 之營業溢利</b>	<b>4,393</b>	<b>2,306</b>	<b>2,044</b>	<b>967</b>	<b>9,710</b>	<b>104</b>	<b>-</b>	<b>-</b>	<b>9,814</b>
<sup>†</sup> 已包括於營業支出內之 折舊 / 攤銷	(25)	(16)	(3)	(350)	(394)	(48)	-	-	(442)
<b>於2013年12月31日</b>									
總資產	309,758	211,747	426,288	104,027	1,051,820	118,476	(26,566)	-	1,143,730
總負債	650,309	173,675	105,484	16,924	946,392	108,495	(18,935)	-	1,035,95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22	10	-	-	2,032	30	-	-	2,062

## 按類分析 (續)

### 香港及其他業務

香港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於2014年上半年之除稅前溢利為港幣46.52億元，較2013年上半年增加4.4%。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為港幣47.44億元，增長3.7%。營業溢利增加4.7%，為港幣44.97億元。

由於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對存款息差增添壓力，加上按揭貸款只有溫和增長，本行之淨利息收入大致與去年上半年相若，為港幣48.88億元。

非利息收入大幅增加14.7%，為港幣26.06億元，其中淨服務費收入及交易收入有所增長，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亦有改善，而2013年上半年則錄得虧損。本行之財富管理業務保持增長勢頭，收入增加10.7%，為港幣34.95億元。

無抵押貸款業務仍是收入增長之主要動力。憑藉有效市場推廣活動及優質信用卡客戶基礎，信用卡消費較去年同期增加9.4%。於2014年上半年，本行發行之信用卡總數為248萬張，較去年同期增長3.2%，並成為VISA及萬事達信用卡第三大發卡機構。本行成功在現有客戶群中向更多目標客戶推廣，令私人貸款組合得以擴大。與去年底比較，私人貸款組合增長11.7%。

本行之按揭業務繼續位居市場第三位，以新做樓宇按揭計算，本行之市場佔有率為16.2%，按揭貸款結餘則較2013年底增加2.1%。

投資基金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6.2%，成交額亦較去年增長9.4%。然而，本行之證券業務受股市成交減少影響，證券買賣成交額及收入分別下跌6.4%及4.0%。

保險業務之總營業收入上升19.0%，反映保險投資組合回報有改善，以及本行銷售策略取得成效。本行為客戶提供更多保障產品，將人壽保險產品組合多元化，帶來更高之業務價值。此外，本行與國際醫療保健集團保柏就提供醫療保險產品及服務，簽訂為期10年之獨家分銷協議。

本行致力加強優越及優進理財服務定位以及與內地之聯繫，令優越及優進理財之客戶數目較去年同期增加7.0%。本行因應客戶之理財需要，推出經加強的服務方案及產品特點，並以市場推廣活動配合。本行亦加快擴展優越及優進理財中心的網絡，以提升客戶之服務體驗。於2014年上半年，本行於策略地區增設5間優越及優進理財中心，總數增加至17間。

## 按類分析 (續)

本行繼續奉行環保政策，推動業務之可持續發展。本行於分行採用電子簽名板，推行更具效率的無紙化交易處理。本行亦鼓勵客戶以電子方式收取月結單及通知書，於2014年上半年，已有逾半數網上銀行客戶使用有關服務。此外，本行亦透過參與電子賬單及繳費服務平台，進一步提升無紙化繳費交易的處理能力。

香港商業銀行業務之除稅前溢利上升2.7%，為港幣24.89億元。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上升4.8%，為港幣24.76億元。營業溢利上升2.7%，為港幣24.88億元。

由於客戶貸款及存款較去年底有均衡增長，淨利息收入增加11.0%，為港幣22.28億元。本行向目標客戶進行市場推廣並加強跨境業務合作，令不同行業之貸款均有增加，客戶貸款增長13.2%。本行持續吸納優質內地客戶，以及推出以專業機構、上市公司、物業發展商及零售商為目標的服務方案，帶動存款增加9.2%。

非利息收入減少2.9%，為港幣11.09億元，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導致客戶的人民幣對沖交易減少，以及本行策略性地調整貿易融資業務定位，以配合主要企業客戶之需要。

透過跨境業務合作及相關措施，匯款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1.9%。

保險業務收入較2013年上半年增加12.9%，反映公司要員保險及非人壽保險業務均衡增長。本行已加強與昆士蘭保險合作，非人壽保險業務收入因此有可觀之增長。本行加強拓展中小企市場，來自人壽保險之收入增加16.1%。

由於本行審慎管理信貸風險，並加強監察審批後的貸款資產，因此能維持良好的資產質素，貸款減值並錄得淨回撥。本行將繼續增強貸款組合管理，以提升整體風險資產之回報。

本行之銀團貸款業務繼續保持穩固地位。根據Thomson Reuters LPC之資料，於2014年上半年，於香港及澳門之銀團貸款以交易宗數計算，本行於牽頭行及分銷行之排名分別名列第二及第三位。

本行繼續把握跨境業務商機，並於2014年上半年成功為上海自貿區之客戶安排首項人民幣跨境貸款。

本行提升客戶服務方案並優化商務理財中心網絡，以吸納及保留優質中小企客戶。內地公司繼續為本行其中一個目標客戶群，佔上半年新增中小企客戶之44.9%。新客戶為中小企客戶存款之主要增長動力，而中小企業務之非利息收入亦增長9.5%。

### 按類分析 (續)

本行之中小企銀行服務繼續獲得認同，並連續第九年獲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頒發「中小企最佳拍檔獎」。

香港**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增加7.0%，為港幣21.79億元。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增加7.2%，為港幣21.76億元。營業溢利增加6.9%，為港幣21.76億元。

香港**環球銀行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增加14.5%，為港幣8.21億元。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則增加15.4%，為港幣8.19億元。營業溢利增加14.4%，為港幣8.19億元。

於維持良好信貸質素的同時，貸款亦有穩健增長，帶動淨利息收入上升13.9%，為港幣8.13億元。本行亦繼續維持審慎的信貸風險管理。本行致力透過市場推廣活動吸納新存款並提供資金管理方案，賬戶結餘因而增加，客戶存款較去年底上升41.6%。

非利息收入錄得25.3%之強勁增長，主要由於交易銀行業務增加。

為爭取內地及香港之商機，環球銀行業務將繼續與恒生中國緊密合作，促進人民幣相關服務包括存款、貸款及貿易融資，以把握開放人民幣業務，以及前海、橫琴新經濟區和上海自貿區發展帶來之機遇。

香港**環球資本市場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增加2.9%，為港幣13.58億元。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營業溢利增長2.8%，為港幣13.57億元。營業溢利增長2.8%，為港幣13.57億元。

淨利息收入增加19.8%，為港幣9.51億元。本行之資產及負債管理團隊審慎管理利率風險，並把握可提高盈餘資金收益之市場機會。

非利息收入下跌港幣9,700萬元，為港幣5.8億元。總交易收入減少港幣1.11億元，即16.1%，為港幣5.79億元。外匯交易收入減少，原因是市場波動減少。結構性產品之收入亦受到人民幣貶值令客戶對人民幣產品之需求減少所影響。

本行提升前線銷售渠道（包括網上銀行服務）及交易系統，以便提供直接處理程序並加強倉盤管理。為方便客戶進行直接結算及鞏固本行之本地市場領導地位，本行將於2014年加入場外結算公司，成為場外衍生工具中央結算之直接成員。

### 按類分析 (續)

為拓展多元化收入來源，環球資本市場業務已加強向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與商業銀行業務之客戶交叉銷售環球資本市場產品。本行已制定策略計劃，透過加強合作確定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與商業銀行業務客戶之需要及交叉銷售機會。

展望未來，環球資本市場業務將繼續作好準備，透過投資於香港及內地債券以及因應特定貨幣之孳息率曲線，把握可提高收益之機會。由於香港之人民幣市場不斷發展，環球資本市場業務將繼續拓展人民幣計價之對沖及投資產品，以滿足客戶需要，並於其他客戶群交叉銷售財資產品以開拓商機。

### 中國內地業務

在2014年上半年，恒生中國之業績有所改善。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增加136.6%，主要由於淨利息收入增加33.4%所致。拓展貿易相關業務及財資產品銷售進度理想，帶動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上升35.9%。交易收入減少，反映市場利率變動對結構性存款公平價值之影響。整體之非利息收入下跌11.6%。營業溢利增加26.4%，反映2014年上半年之減值提撥較高，而去年同期則有淨回撥。資產質素保持穩健，2014年6月30日之已減值貸款率為0.42%。除稅前溢利較2013年上半年減少98.1%，原因為2013年上半年之溢利乃是受惠於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而帶來之港幣84.54億元會計收益，以及應佔烟台銀行之溢利港幣5,200萬元。若不包括該等項目，除稅前溢利則增加27.6%。

恒生中國加強跨境業務合作，客戶存款較2013年底增加5.8%。恒生中國於6月在香港首次發行離岸人民幣債券，市場反應良好，獲不同類別的投資者認購，成功集資人民幣10億元。本行繼續維持良好之信貸風險管理，貸款增長1.9%。

按類分析 (續)

	報告內列示	固定匯率 <sup>†</sup>
<b>半年結算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與 2013 年 6 月 30 日之比較</b>		
總營業收入	25.1 %	23.1 %
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 風險準備前之營業溢利	136.6 %	134.5 %
營業溢利	26.4 %	24.4 %
除稅前溢利	-98.1 %	不適用
<b>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與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比較</b>		
總客戶貸款	1.9 %	3.7 %
客戶存款及已發行債務證券	5.8 %	7.7 %

鑑於香港和內地的經濟連繫日趨緊密，恒生中國已進一步加強與恒生香港之合作聯繫，以提高協同效益並把握新商機。本行已於 2014 年 2 月開設上海自貿試驗區支行，為客戶提供最趨時之業務方案。在 4 月，本行推出「優越理財中港通」計劃，為同時於內地及香港均有理財需要之客戶提供服務。恒生中國將繼續把握跨境經濟進一步融合及人民幣國際化帶來之業務機遇。

成都分行於 2 月開業，有助本行在發展迅速的中西部提供服務和吸納客戶，並在珠三角地區、長江三角洲及環渤海地區以外擴大業務覆蓋範圍。恒生中國亦繼續投資於直接銷售渠道，包括電話服務中心、網上銀行和短訊服務，以提升客戶服務體驗。

<sup>†</sup> 於上表中引述固定匯率時，有關恒生中國內地業務乃以功能貨幣（人民幣）換算為港幣呈列 2013 年的比較數字：

- 於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收益表內，乃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人民幣匯率平均值換算；及
- 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內，乃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當日之人民幣匯率換算。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利息收入	12,774	11,459	12,366
利息支出	(3,103)	(2,490)	(2,731)
<b>淨利息收入</b>	<b>9,671</b>	<b>8,969</b>	<b>9,635</b>
服務費收入	3,757	3,637	3,692
服務費支出	(695)	(701)	(741)
<b>淨服務費收入</b>	<b>3,062</b>	<b>2,936</b>	<b>2,951</b>
交易收入淨額	1,061	1,204	841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收入 / (虧損) 淨額	428	(111)	456
股息收入	5	4	1,010
保費收益淨額	6,004	5,800	4,205
其他營業收入	1,131	1,095	841
<b>總營業收入</b>	<b>21,362</b>	<b>19,897</b>	<b>19,939</b>
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	(6,889)	(6,420)	(5,354)
<b>扣除貸款減值撥提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前之淨營業收入</b>	<b>14,473</b>	<b>13,477</b>	<b>14,585</b>
貸款減值撥提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37)	(198)	(338)
<b>營業收入淨額</b>	<b>14,136</b>	<b>13,279</b>	<b>14,247</b>
員工薪酬及福利	(2,295)	(2,170)	(2,262)
業務及行政支出	(1,884)	(1,742)	(2,054)
行址、器材及設備折舊	(406)	(376)	(386)
無形資產攤銷	(55)	(57)	(56)
<b>營業支出</b>	<b>(4,640)</b>	<b>(4,345)</b>	<b>(4,758)</b>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	(13)
<b>營業溢利</b>	<b>9,496</b>	<b>8,934</b>	<b>9,476</b>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5)	173	6
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收益	-	8,454	-
對烟台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虧損	-	-	(297)
物業重估淨增值	230	999	189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56	213	349
<b>除稅前溢利</b>	<b>9,877</b>	<b>18,773</b>	<b>9,723</b>
稅項支出	(1,409)	(305)	(1,513)
<b>期內溢利</b>	<b>8,468</b>	<b>18,468</b>	<b>8,210</b>
本行股東應得之溢利	8,468	18,468	8,210
每股盈利 (港幣)	4.43	9.66	4.29

有關本行就今年上半年股東應得溢利之應派股息詳列於第36頁。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b>期內溢利</b>	<b>8,468</b>	18,468	8,210
<b>其他全面收益</b>			
<b>在符合特定之條件下，其後將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b>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 計入權益賬之公平價值變動：			
-- 債務證券	350	(685)	(228)
-- 股票	(417)	(3,458)	820
- 撥入收益表之公平價值變動：			
-- 對沖項目	29	461	228
-- 出售	2	-	(1)
-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之變動：			
-- 公平價值變動	-	4	(5)
-- 因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投資重新分類而撥入收益表之公平價值變動	-	94	17
- 遞延稅項	(76)	42	15
- 外幣換算差額及其他	(730)	431	420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 計入權益賬之公平價值變動	(74)	498	(66)
- 撥入收益表之公平價值變動	70	(516)	71
- 遞延稅項	1	3	(1)
外幣換算差額：			
- 香港以外分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	(170)	338	100
- 因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投資重新分類而撥入收益表之累計外匯儲備	-	(2,039)	(111)
- 其他	-	(3)	5
其他	-	30	-
<b>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b>			
行址：			
- 未實現之行址重估增值	612	1,526	577
- 遞延稅項	(103)	(241)	(96)
- 外幣換算差額	(1)	2	1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			
- 界定利益福利計劃精算盈餘 / (虧損)	75	855	(77)
- 遞延稅項	(12)	(141)	13
股份報酬計劃	(1)	(1)	(2)
除稅後之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445)	(2,800)	1,680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8,023</b>	<b>15,668</b>	<b>9,890</b>
<b>本行股東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8,023</b>	<b>15,668</b>	<b>9,890</b>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2013年 12月31日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餘	7,721	9,798	22,717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142,975	141,012	141,940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26,213	34,509	31,996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0,331	10,150	6,987
衍生金融工具	6,296	4,752	6,646
反向回購協議			
-非交易用途	2,309	-	-
客戶貸款	632,947	579,705	586,240
證券投資	297,303	263,369	282,84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78	2,753	2,062
投資物業	11,108	10,547	10,918
行址、器材及設備	21,594	20,690	21,000
無形資產	8,779	7,403	7,974
其他資產	26,210	21,969	22,405
<b>資產總額</b>	<b>1,195,964</b>	<b>1,106,657</b>	<b>1,143,730</b>
<b>負債及股東權益</b>			
<b>負債</b>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860,092	779,884	824,996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1,837	1,625	-
同業存款	11,335	14,165	11,826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65,713	67,749	62,117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493	466	489
衍生金融工具	5,825	4,817	5,246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9,904	11,022	8,601
其他負債	24,451	20,874	20,467
對保險合約客戶之負債	89,049	86,584	85,844
本期稅項負債	1,830	1,928	692
遞延稅項負債	4,114	3,633	3,850
後償負債	11,820	11,829	11,824
<b>負債總額</b>	<b>1,086,463</b>	<b>1,004,576</b>	<b>1,035,952</b>
<b>股東權益</b>			
股本	9,658	9,559	9,559
保留溢利	83,215	76,633	78,679
其他儲備	14,525	13,786	15,334
擬派股息	2,103	2,103	4,206
股東資金	109,501	102,081	107,778
<b>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195,964</b>	<b>1,106,657</b>	<b>1,143,730</b>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b>股本</b>			
期初及期末結餘	9,559	9,559	9,559
轉自資本贖回儲備	99	—	—
	<u>9,658</u>	<u>9,559</u>	<u>9,559</u>
<b>保留溢利 (包括擬派股息)</b>			
期初結餘	82,885	63,507	78,736
向股東派發之股息			
- 去年通過派發之股息	(4,206)	(3,824)	—
- 期內宣佈派發之股息	(2,103)	(2,103)	(4,206)
轉撥	212	1,978	2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8,530	19,178	8,149
	<u>85,318</u>	<u>78,736</u>	<u>82,885</u>
<b>其他儲備</b>			
行址重估儲備			
期初結餘	14,904	13,790	14,628
轉撥	(212)	(449)	(2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08	1,287	482
	<u>15,200</u>	<u>14,628</u>	<u>14,904</u>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期初結餘	(1,618)	227	(2,88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842)	(3,111)	1,266
	<u>(2,460)</u>	<u>(2,884)</u>	<u>(1,618)</u>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期初結餘	6	17	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	(15)	4
	<u>3</u>	<u>2</u>	<u>6</u>
外匯儲備			
期初結餘	1,295	3,071	1,306
轉撥	—	(64)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70)	(1,701)	(11)
	<u>1,125</u>	<u>1,306</u>	<u>1,295</u>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b>其他儲備</b>			
期初結餘	747	2,152	734
股份報酬之成本	9	17	13
轉撥	-	(1,465)	-
轉撥資本贖回儲備	(99)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30	-
	<u>657</u>	<u>734</u>	<u>747</u>
<b>股東權益總額</b>			
期初結餘	107,778	92,323	102,081
向股東派發之股息	(6,309)	(5,927)	(4,206)
股份報酬之成本	9	17	1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8,023	15,668	9,890
	<u>109,501</u>	<u>102,081</u>	<u>107,778</u>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6,833)	3,607
<b>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	—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27,896)	(23,729)
購入持至期滿債務證券	(430)	(953)
出售或贖回可供出售投資所得	27,001	16,177
贖回持至期滿債務證券所得	315	55
出售貸款組合之現金流入淨額	368	—
購入行址、器材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397)	(3,229)
出售行址、器材及設備及持作出售資產所得	2	910
收取可供出售投資利息	731	826
收取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6	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00)	(9,938)
<b>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已派股息	(6,309)	(5,927)
已付後償負債之利息	(152)	(15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6,461)	(6,08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	(13,594)	(12,413)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5,779	115,947
外幣兌換率轉變之影響	42	(2,557)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2,227	100,977

淨利息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淨利息收入 / (支出) 來自：			
- 非以公平價值於收益表列賬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	10,754	9,705	10,537
-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及負債	(1,085)	(770)	(927)
-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	2	34	25
	<u>9,671</u>	<u>8,969</u>	<u>9,635</u>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	1,016,759	981,814	991,320
淨息差	1.79%	1.73%	1.81%
淨利息收益率	1.92%	1.84%	1.93%

淨利息收入上升港幣7.02億元，即7.8%，為港幣96.71億元，主要原因是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上升3.6%，以及淨利息收益率有所改善。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349億元，即3.6%。增長乃由於平均客戶貸款上升8.0%，其中企業及商業與按揭貸款有明顯增長。淨利息收入上升，原因是財資業務審慎管理利率風險，並把握可為提高盈餘資金收益之市場機會，令離岸人民幣業務之收益增加。惟此方面之利好因素，部分被本行在低息環境下重新平衡資產比例，令保險業務之債券投資組合收益減少所抵銷。

淨利息收益率擴闊8個基點至1.92%，淨息差則改善6個基點至1.79%。在香港，客戶貸款息差有改善，尤其為企業及商業貸款，但部分被貿易相關貸款及按揭貸款息差收窄而抵銷。本集團採取靈活策略吸納存款以支持均衡增長，平均客戶存款結餘增加，惟此方面之利好因素，被存款息差收窄所抵銷。內地之淨利息收益率及淨息差擴闊，反映存款息差有改善，加上銀行同業拆放市場波動減少，足以彌補貸款息差收窄之影響。

受惠於平均利率之溫和增長，來自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增加2個基點至0.13%。

淨利息收入與2013年下半年大致相若，反映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增加、貸款息差擴闊、離岸人民幣業務之回報改善，以及內地同業拆放市場波動減少之綜合影響，惟被存款息差收窄及下半年日數較多所抵銷。淨利息收益率保持穩定但仍然受壓。

## 淨利息收入 (續)

按滙豐集團呈列方式，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均以「交易收入淨額」列賬。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則於收益表項下以「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列賬（已發行之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以及管理兩者之衍生工具則除外）。

下表列出已包含於滙豐集團賬項內之恒生淨利息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於「淨利息收入」項下列賬之 淨利息收入及支出			
- 利息收入	12,687	11,334	12,279
- 利息支出	(1,933)	(1,629)	(1,742)
- 淨利息收入	10,754	9,705	10,537
於「交易收入淨額」項下列賬之 淨利息收入及支出	(1,085)	(770)	(927)
於「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 融工具收入淨額」項下列賬之 淨利息收入及支出	2	34	25
賺取利息之平均資產	986,694	944,273	957,970
淨息差	2.09%	1.98%	2.09%
淨利息收益率	2.20%	2.07%	2.18%

## 淨服務費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 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	511	535	538
- 零售投資基金	891	845	703
- 保險	249	223	218
- 賬戶服務	184	179	175
- 私人銀行服務費	54	53	51
- 匯款	193	158	190
- 信用卡	1,051	1,016	1,126
- 信貸融通	185	163	207
- 貿易服務	260	284	301
- 其他	179	181	183
服務費收入	3,757	3,637	3,692
服務費支出	(695)	(701)	(741)
	<u>3,062</u>	<u>2,936</u>	<u>2,951</u>

淨服務費收入較 2013 年上半年增加港幣 1.26 億元，即 4.3%，為港幣 30.62 億元。

受惠於基金銷售額增加，零售投資基金之收入上升 5.4%。

由於期內成功銷售人壽保險產品——「龍騰」人壽保險計劃，令再保險佣金收入增長，以及期內非人壽保險產品之分銷佣金增加，帶動保險相關服務費收入上升 11.7%。

隨着信用卡之平均結餘增長，信用卡業務之服務收入較 2013 年上半年上升 3.4%。本行以有效之獎賞計劃及信用卡消費推廣活動，帶動本行之信用卡消費增加。由於卡消費、發卡數目及商戶收單業務之收入分別增加 9.3%、3.3% 及 7.7%，亦令信用卡業務收入有所增長。

信貸融通服務費收入上升 13.5%，乃主要由於企業貸款增加令服務費收入上升。

由於業務額增長以及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金額增加，匯款之服務費收入上升 22.2%，增幅令人鼓舞。

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之收入減少 4.5%，原因是股市交投減少所致。貿易相關服務收入下跌 8.5%。

與 2013 年下半年比較，淨服務費收入增加 3.8%，主要由於來自零售投資基金之收入增加。

## 交易收入淨額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 外匯交易	995	1,190	774
- 利率衍生工具	(1)	35	29
- 債務證券	43	(6)	(29)
- 股票及其他交易	30	(4)	63
交易溢利	1,067	1,215	837
對沖活動收入 / (虧損) 淨額	(6)	(11)	4
	<u>1,061</u>	<u>1,204</u>	<u>841</u>

與2013年上半年比較，交易收入淨額減少港幣1.43億元，即11.9%，為港幣10.61億元。

交易溢利減少港幣1.48億元，即12.2%，為港幣10.67億元。市場波動不大，令客戶交易量下降，外匯交易收入因此減少。由於第二季之套戩機會減少，減低投資者對人民幣計價產品之投資意欲，外匯期權掛鈎結構性產品之收入因而下降。然而，此等不利因素被來自外匯掉期<sup>†</sup>活動之淨利息收入增加所抵銷。

來自證券、衍生工具及其他交易的收入，錄得港幣7,200萬元之淨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港幣4,700萬元，反映股票衍生工具收入增加以及2013年上半年支持一隻儲蓄壽險計劃之股票期權錄得重估虧損之綜合影響。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債務證券錄得重估收益，而去年同期則錄得重估虧損。此等利好因素部分被利率衍生工具產品之重估虧損所抵銷。

<sup>†</sup> 財資業務會不時將資金進行外匯掉期，實質上涉及將一種貨幣（「原本貨幣」）用即期匯率轉換為另一種貨幣（「掉期貨幣」）作短期存放，並同時訂立一項遠期外匯合約，於到期日兌回原本貨幣。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即期及遠期合約之匯率差額，須作為外匯溢利/虧損入賬，而原本貨幣及掉期貨幣之利息差額，則會於淨利息收入內反映。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 / (虧損) 淨額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支持保險及投資合約並指定以 公平價值列賬之資產之收入 / (虧損) 淨額	<u>428</u>	<u>(111)</u>	<u>456</u>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收入淨額錄得港幣4.28億元之淨收益，而2013年上半年則錄得港幣1.11億元淨虧損，主要由於2014年上半年股市走勢向好。該等投資回報乃歸屬保單持有人，而有關之抵銷變動會在「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或「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項下列賬。

其他營業收入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95	106	187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	807	622	573
其他	129	367	81
	<u>1,131</u>	<u>1,095</u>	<u>841</u>

其他營業收入較2013年上半年上升港幣3,600萬元，即3.3%，原因是租金收入增加、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上升，但部分被保險業務持有之物業重估增值減少所抵銷。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增加，主要由於新做保單之利潤較高及市況改善所致。

## 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投資業務收入：			
- 零售投資基金	891	845	703
- 結構性投資產品 <sup>†</sup>	523	675	290
- 證券經紀及有關服務	495	519	522
- 孖展交易及其他	146	173	146
	2,055	2,212	1,661
保險業務收入：			
- 人壽保險	2,043	1,722	1,757
- 非人壽保險及其他業務	116	105	102
	2,159	1,827	1,859
合計	4,214	4,039	3,520

<sup>†</sup>來自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收入，包括在銷售由其他供應商發行之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淨服務費收入項下呈報之收入，亦包括於交易收入淨額項下呈報之出售結構性投資產品之溢利。

在2014年上半年，財富管理業務收入維持良好增長勢頭，較去年同期上升4.3%。投資業務收入下跌7.1%，主要受2014年第二季投資氣氛疲弱，令投資基金銷售及證券經紀業務減少所影響。保險業務收入增加18.2%，主要由於本行審慎管理人壽保險投資組合，令投資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3.9億元。與2013年下半年比較，財富管理業務收入增加19.7%，乃由投資業務收入上升23.7%及保險業務收入增加16.1%所帶動。

保險業務收入分析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人壽保險：			
- 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	1,517	1,506	1,527
- 人壽保險投資組合回報 (包括應佔 聯營公司之溢利及支持保險合約之 物業重估增值)	604	214	806
- 保費收益淨額	6,004	5,800	4,205
- 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 變動	(6,889)	(6,420)	(5,354)
-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 變動	807	622	573
	2,043	1,722	1,757
非人壽保險及其他業務	116	105	102
合計	2,159	1,827	1,859

投資氣氛疲弱，本行全面之人壽保險產品成為財富管理業務收入之主要來源。人壽保險業務收入增加港幣3.21億元，即18.6%，為港幣20.43億元，反映人壽保險投資組合之回報有所改善以及人壽保險業務增長。

本行憑藉多元化之人壽保險產品，帶動新做人壽保險業務之年度保費總額較2013年上半年增加4.4%。為配合客戶在不同人生階段之需要，本行與國際醫療保健集團保柏簽訂為期10年之獨家分銷協議，提供醫療保險產品及服務。

由於本行在低息環境下重新平衡資產比例，人壽保險投資組合之淨利息收入及服務費收入上升0.7%。人壽保險投資回報受惠於股市走勢向好，大幅增加182.2%，惟部分利好因素被物業重估增值減少所抵銷。該等投資回報乃歸屬保單持有人，而有關之抵銷變動會在「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或「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項下列賬。由於現有保單續期之數目增加，保費收益淨額上升3.5%，惟部分被新做保險業務保費減少所抵銷。保費增加令「保險索償淨額及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相應增加。由利潤較高之新做保單及市況轉好所帶動，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增加。

非人壽保險收入上升10.5%，反映分銷佣金增加。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減值淨提撥：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 新增準備	(179)	(61)	(130)
- 回撥	91	57	34
- 收回	31	7	9
	<u>(57)</u>	<u>3</u>	<u>(87)</u>
綜合評估減值淨提撥	(252)	(201)	(251)
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28)	-	-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u>(337)</u>	<u>(198)</u>	<u>(338)</u>

貸款減值提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較去年上半年增加港幣1.39億元，即70.2%，但與去年下半年之水平相若。

個別評估之貸款減值提撥由去年上半年錄得港幣300萬元淨回撥，回升至港幣5,700萬元之淨提撥，此乃由於若干恒生中國之企業及商業客戶之貸款評級被調低，但此方面之不利因素，部分被2014年上半年企業及商業客戶之回撥及收回增加所抵銷。

綜合評估之貸款減值提撥較2013年上半年上升港幣5,100萬元，即25.4%。由於客戶貸款結餘增加及評估模式假設之修訂，毋須作個別減值之貸款減值準備之回撥較2013年上半年為低。信用卡及私人貸款組合之減值提撥有所減少，反映2013年上半年綜合減值模式之修訂。

整體信貸質素相對穩定，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下降至0.23%，而去年底則為0.25%。本集團對信貸前景繼續保持審慎。

營業支出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員工薪酬及福利：			
- 薪金及其他人事費用	2,071	1,953	2,038
- 退休福利計劃支出	224	217	224
	2,295	2,170	2,262
業務及行政支出：			
- 租金支出	336	315	330
- 其他房產及設備費用	507	519	579
-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	381	322	391
- 其他經營支出	660	586	754
	1,884	1,742	2,054
行址、器材及設備折舊	406	376	386
無形資產攤銷	55	57	56
	4,640	4,345	4,758
成本效益比率	32.1 %	32.2 %	32.6 %
<b>分區之等同全職員工人數</b>	<b>2014年 6月30日</b>	<b>2013年 6月30日</b>	<b>2013年 12月31日</b>
香港及其他地方	7,894	8,014	8,001
內地	1,769	1,820	1,855
總數	9,663	9,834	9,856

營業支出較2013年上半年增加港幣2.95億元，即6.8%，反映本行於審慎控制成本之同時，亦繼續投資於新業務平台及內地業務，以支持長遠業務增長並把握商機。內地相關營業支出增加6.9%，乃由於本行持續投資以加強恒生中國之業務營運設施及業務能力。與2013年下半年比較，營業支出減少港幣1.18億元，即2.5%。

員工薪酬及福利增加港幣1.25億元，即5.8%。薪金及其他人事費用上升6.0%，反映年度薪金調增及發放與表現掛鉤酬金增加。業務及行政支出增加8.2%，乃由於支持本行業務增長的市場推廣支出上升。租金支出增加則由於香港及內地之行址租金上升。其他營業支出亦因處理服務費上升而有所增加。折舊增加8.0%，反映隨著香港商業物業重估增值，令折舊亦有所增加。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全職員工人數較2013年底減少193人。

本行於保持增長動力之同時，亦繼續專注提升營運效率。由於扣除貸款減值提撥前之淨營業收入增長高於營業支出之升幅，因此成本效益比率改善0.1個百分點，為32.1%。

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出售可供出售股票證券之淨虧損	(3)	-	-
出售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淨收益	1	-	1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	175	2
出售貸款之收益減去虧損	2	1	4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	(5)	(3)	(1)
	<u>(5)</u>	<u>173</u>	<u>6</u>

於2014年上半年，證券投資及固定資產之收益減去虧損錄得港幣500萬元之虧損，而2013年上半年則錄得港幣1.73億元之收益。去年同期出售若干香港物業，帶來港幣1.75億元之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淨收益。

對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淨收益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收益	-	8,454	-
對烟台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虧損	-	-	(297)
	<u>-</u>	<u>8,454</u>	<u>(297)</u>

興業銀行於2013年上半年向第三者發行股份以增加股本後，本集團已將於興業銀行之投資重新分類為證券投資，因而錄得港幣84.54億元之會計收益。

烟台銀行於2013年下半年將額外股本私人配售予第三者後，本集團已將於烟台銀行之投資重新分類為證券投資，因而錄得港幣2.97億元之會計虧損。

## 稅項支出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b>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準備</b>			
本期稅項	1,396	1,298	1,236
前期調整	(96)	–	(14)
<b>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之稅項</b>			
本期稅項	13	52	161
前期調整	12	7	–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額及回撥	84	(1,052)	130
<b>總稅項支出</b>	<u>1,409</u>	<u>305</u>	<u>1,513</u>

本期稅項準備乃以2014年上半年，本行及其在香港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與2013年相同）計算。於香港以外經營之附屬公司及分行，亦同樣按其營業所在地區之適當稅率提撥稅項準備。遞延稅項是按預期該等稅項負債需予清付時或資產可予扣減時所適用之稅率計算。於2013年上半年回撥之遞延稅項主要與本行將於興業銀行之投資重新分類為證券投資有關。

## 每股盈利

2014 年上半年之每股盈利乃根據港幣 84.68 億元之溢利 ( 2013 年上半年及下半年分別為港幣 184.68 億元及港幣 82.1 億元 ) 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 1,911,842,736 股 ( 自 2013 年上半年及下半年以來並無變動 ) 計算。

## 每股股息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每股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每股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每股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每股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每股 港幣百萬元 港元	每股 港幣百萬元 港元
第一次中期	1.10	2,103	1.10	2,103	—	—
第二次中期	1.10	2,103	1.10	2,103	—	—
第三次中期	—	—	—	—	1.10	2,103
第四次中期	—	—	—	—	2.20	4,206
	<b>2.20</b>	<b>4,206</b>	<b>2.20</b>	<b>4,206</b>	<b>3.30</b>	<b>6,309</b>

## 按類分析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規定，按類分析之匯報須按集團主要業務決策者管理該集團之方式而行；而有關每個匯報業務之金額，應為向本集團主要業務決策者所報告之指標，以便其評估各分類業績之表現，並就各有關業務經營作出決策。於 2014 年，由於最高管理層用作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之可匯報分類有所更改。為與內部匯報的資料一致，本集團已將業務按類分析為以下五個可匯報類別。相應金額亦已按照經修訂之分類資料一致的基礎而呈列。於編製集團財務報表以及為併合各業務而抵銷各業務間之收入或支出所作出之調整，已包括在「跨業務項目抵銷」項下。

## 香港及其他業務

- **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業務** 提供廣泛之產品及服務，以配合個人客戶對個人銀行、消費貸款及財富管理之需要。個人銀行產品通常包括往來及儲蓄賬戶、按揭及私人貸款、信用卡、保險及財富管理；
- **商業銀行業務** 為企業、商業及中小型企業客戶提供全面的產品及服務，其中包括企業貸款、貿易及應收賬融資、資金管理、財資及外匯、一般保險、要員保險、投資服務和企業財富管理；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 為企業和機構客戶提供專門設計的財務解決方案。這類長期以客為本的業務包括全面的銀行服務、信貸、利率、外匯、貨幣市場、結構性產品及衍生工具。同時亦管理本行之資金、流動資金狀況以及其他由銀行業務衍生之市場風險；
- **其他業務** 主要包括管理股東資金、行址投資、物業投資、股票投資及次級債項資金；

按類分析 (續)

中國內地業務

- **中國內地業務**包括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之業務，以及本行於內地聯營公司之應佔溢利。

(甲) 按類業績

按類分析下之收入劃分，是反映各業務類別，透過內部資本分配和資金調撥機制獲分派之資本及其他資金所賺取之回報。成本分配則以各業務類別之直接成本及分攤之管理費用計算。本行自置物業乃於「其他業務」項下列賬。倘有關物業為環球業務所使用，則以市值為基礎並向有關業務收取名義租金。

有關期間內各業務類別對除稅前溢利之貢獻列於下表內，詳細之業務類別分析及討論則列於第11頁「按類分析」內。

	香港及其他業務						合計
	零售銀行 及財富管理 業務	商業銀行 業務	環球銀行 及資本市場 業務	其他 業務	中國 內地 業務	合計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b>半年結算至</b>							
<b>2014年6月30日</b>							
除稅前溢利	4,652	2,489	2,179	395	9,715	162	9,877
應佔除稅前溢利	47.1%	25.2%	22.1%	4.0%	98.4%	1.6%	100.0%
佔香港及其他業務應佔 除稅前溢利之百分比	47.9%	25.6%	22.4%	4.1%	100.0%		
<b>半年結算至2013年</b>							
<b>6月30日 (重新列示)</b>							
除稅前溢利	4,455	2,423	2,037	1,225	10,140	8,633	18,773
應佔除稅前溢利	23.8%	12.9%	10.8%	6.5%	54.0%	46.0%	100.0%
佔香港及其他業務應佔 除稅前溢利之百分比	43.9%	23.9%	20.1%	12.1%	100.0%		
<b>半年結算至 2013年</b>							
<b>12月31日 (重新列示)</b>							
除稅前溢利	4,484	2,211	2,033	1,159	9,887	(164)	9,723
應佔除稅前溢利	46.1%	22.7%	20.9%	12.0%	101.7%	(1.7%)	100.0%
佔香港及其他業務應佔 除稅前溢利之百分比	45.4%	22.4%	20.6%	11.6%	100.0%		

## 按類分析 (續)

## (乙) 地理區域分類

地理區域分類乃按附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分類，就本行而言，則按負責匯報業績或貸出款項之總行或分行之所在地劃分。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香港	內地	美洲	其他	跨業務 項目 抵銷	合計
<b>半年結算至2014年6月30日</b>						
收入及支出						
總營業收入	20,307	996	—	100	(41)	21,362
除稅前溢利	9,654	162	(8)	69	—	9,877
<b>2014年6月30日</b>						
總資產	1,090,718	125,434	34	14,879	(35,101)	1,195,964
總負債	984,146	115,308	5	14,482	(27,478)	1,086,463
股東權益	106,572	10,126	29	397	(7,623)	109,501
股本	9,658	8,691	18	12	(8,721)	9,65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49	29	—	—	—	2,178
非流動資產*	40,384	1,096	—	1	—	41,481
<b>半年結算至2013年6月30日</b>						
收入及支出						
總營業收入	18,640	796	421	81	(41)	19,897
除稅前溢利	9,683	8,633	404	53	—	18,773
<b>2013年6月30日</b>						
總資產	1,008,809	118,176	57,583	10,996	(88,907)	1,106,657
總負債	911,782	109,913	56,008	10,703	(83,830)	1,004,576
股東權益	97,027	8,263	1,575	293	(5,077)	102,081
股本	9,559	6,224	18	12	(6,254)	9,55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78	975	—	—	—	2,753
非流動資產*	37,556	1,083	—	1	—	38,640
<b>半年結算至2013年12月31日</b>						
收入及支出						
總營業收入	18,818	899	179	90	(47)	19,939
除稅前溢利	9,660	(164)	169	58	—	9,723
<b>2013年12月31日</b>						
總資產	1,048,106	118,476	185	12,702	(35,739)	1,143,730
總負債	943,141	108,495	48	12,356	(28,088)	1,035,952
股東權益	104,965	9,981	137	346	(7,651)	107,778
股本	9,559	8,847	18	12	(8,877)	9,55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32	30	—	—	—	2,062
非流動資產*	38,786	1,105	—	1	—	39,892

\*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器材及設備、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存

<i>(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i>	<i>2014年 6月30日</i>	<i>2013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i>	<i>2013年 12月31日</i>
庫存現金	5,496	5,782	6,005
中央銀行結存	2,225	4,016	16,712
	<u>7,721</u>	<u>9,798</u>	<u>22,717</u>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i>(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i>	<i>2014年 6月30日</i>	<i>2013年 6月30日</i>	<i>2013年 12月31日</i>
同業結存	7,828	5,013	10,577
1個月內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73,515	80,620	64,749
1個月以上至1年到期之同業定期 存放及貸款	59,563	53,392	64,586
1年以上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2,069	1,987	2,028
	<u>142,975</u>	<u>141,012</u>	<u>141,940</u>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庫券	16,108	28,206	18,336
存款證	—	—	—
其他債務證券	8,778	5,935	5,471
債務證券	24,886	34,141	23,807
投資基金	35	25	28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總額	24,921	34,166	23,835
其他 <sup>†</sup>	1,292	343	8,161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總額	26,213	34,509	31,996
<b>債務證券：</b>			
- 在香港上市	5,013	4,322	3,783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47	780	700
	5,660	5,102	4,483
- 非上市	19,226	29,039	19,324
	24,886	34,141	23,807
<b>投資基金：</b>			
- 在香港上市	35	25	28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總額	24,921	34,166	23,835
<b>債務證券：</b>			
由公共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21,770	33,077	22,650
- 其他公共機構	—	69	—
	21,770	33,146	22,650
由其他機構發行：			
- 同業	627	581	853
- 企業	2,489	414	304
	3,116	995	1,157
	24,886	34,141	23,807
<b>投資基金：</b>			
由企業發行	35	25	28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總額	24,921	34,166	23,835

<sup>†</sup> 未結算之客戶交易應收賬項。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較2013年底減少港幣58億元，即18.1%。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增加港幣11億元，主要由於本行持有之企業債券增加，但被未結算之客戶交易應收賬項減少港幣69億元所抵銷。

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60	4,228	812
股票	7,015	2,990	3,639
投資基金	3,256	2,932	2,536
	<u>10,331</u>	<u>10,150</u>	<u>6,987</u>
<b>債務證券：</b>			
- 在香港上市	11	87	103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9	468	489
	<u>60</u>	<u>555</u>	<u>592</u>
- 非上市	—	3,673	220
	<u>60</u>	<u>4,228</u>	<u>812</u>
<b>股票：</b>			
- 在香港上市	2,299	1,554	2,072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634	1,408	1,539
	<u>6,933</u>	<u>2,962</u>	<u>3,611</u>
- 非上市	82	28	28
	<u>7,015</u>	<u>2,990</u>	<u>3,639</u>
<b>投資基金：</b>			
- 在香港上市	509	27	32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41	741	314
	<u>850</u>	<u>768</u>	<u>346</u>
- 非上市	2,406	2,164	2,190
	<u>3,256</u>	<u>2,932</u>	<u>2,536</u>
	<u>10,331</u>	<u>10,150</u>	<u>6,987</u>
<b>債務證券：</b>			
由公共機構發行：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	313	358
- 其他公共機構	1	46	44
	<u>1</u>	<u>359</u>	<u>402</u>
由其他機構發行：			
- 同業	10	3,664	208
- 企業	49	205	202
	<u>59</u>	<u>3,869</u>	<u>410</u>
	<u>60</u>	<u>4,228</u>	<u>812</u>
<b>股票：</b>			
由同業發行	903	499	634
由公共機構發行	13	12	12
由企業發行	6,099	2,479	2,993
	<u>7,015</u>	<u>2,990</u>	<u>3,639</u>
<b>投資基金：</b>			
由同業發行	82	—	—
由企業發行	3,174	2,932	2,536
	<u>3,256</u>	<u>2,932</u>	<u>2,536</u>
	<u>10,331</u>	<u>10,150</u>	<u>6,987</u>

客戶貸款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634,413	581,080	587,688
減：			
貸款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721)	(666)	(709)
- 綜合評估	(745)	(709)	(739)
	<u>632,947</u>	<u>579,705</u>	<u>586,240</u>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個別評估	綜合評估	總額
2014年1月1日	709	739	1,448
期內撇除	(70)	(269)	(339)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31	27	58
支取收益表之新增減值準備	179	284	463
撥回收益表之減值準備	(122)	(32)	(154)
貸款減值準備折現值撥回以 「利息收入」確認	(3)	(2)	(5)
換算	(3)	(2)	(5)
2014年6月30日	<u>721</u>	<u>745</u>	<u>1,466</u>

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	%	%
貸款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0.11	0.11	0.12
- 綜合評估	0.12	0.12	0.13
總貸款減值準備	<u>0.23</u>	<u>0.23</u>	<u>0.25</u>

於2014年6月30日，總貸款減值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為0.23%，2013年底則為0.25%。由於整體資產質素仍然良好，個別評估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改善1個基點，為0.11%。綜合評估準備對總客戶貸款比率則下跌1個基點，為0.12%。

減值客戶貸款及準備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i>2014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12月31日</i>
總減值貸款	1,292	1,289	1,311
個別評估準備	<u>(721)</u>	<u>(666)</u>	<u>(709)</u>
	<u>571</u>	<u>623</u>	<u>602</u>
個別評估準備對總減值貸款比率	<u>55.8 %</u>	<u>51.7 %</u>	<u>54.1 %</u>
總減值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u>0.20 %</u>	<u>0.22 %</u>	<u>0.22 %</u>

減值客戶貸款指有客觀證據顯示將無法全數收回本金或利息之貸款。

由於企業及商業銀行客戶還款，總減值貸款較2013年底減少港幣1,900萬元，即1.4%，為港幣12.92億元。總減值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為0.20%，2013年底則為0.22%。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i>2014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12月31日</i>
總個別評估減值貸款	1,124	1,131	1,157
個別評估準備	<u>(721)</u>	<u>(666)</u>	<u>(709)</u>
	<u>403</u>	<u>465</u>	<u>448</u>
總個別評估減值貸款 對總客戶貸款比率	<u>0.18 %</u>	<u>0.19 %</u>	<u>0.20 %</u>
個別評估減值客戶貸款 之抵押品金額	<u>299</u>	<u>407</u>	<u>516</u>

抵押品包括任何具公平價值及可隨時出售之有形抵押品。這些抵押品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存款、股票及債券、物業按揭及其他固定資產如機器及設備之押記。倘抵押品價值高於客戶貸款總額，則只計入最高達貸款總額的抵押品金額。

已逾期之客戶貸款

已逾期 3 個月以上之客戶貸款及其對總客戶貸款之比率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港幣 百萬元	%	港幣 百萬元	%	港幣 百萬元	%
總客戶貸款之本金或利息						
已逾期：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68	—	140	—	121	—
- 6個月以上至1年	100	—	50	—	73	—
- 1年以上	640	0.1	681	0.1	637	0.1
	<b>908</b>	<b>0.1</b>	<b>871</b>	<b>0.1</b>	<b>831</b>	<b>0.1</b>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並於期末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定期分期償還之貸款，若其中一次還款逾期，而於期末仍未償還，亦列作逾期處理。即期償還之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還款，或貸款已超出借款人獲通知的批准限額，而此情況持續超過有關逾期期限，亦列作逾期處理。

與去年底比較，已逾期之貸款增加港幣7,700萬元，即9.3%，為港幣9.08億元。已逾期之貸款佔總客戶貸款比率為0.1%。

重整之客戶貸款

重整之客戶貸款及其對總客戶貸款之比率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港幣 百萬元	%	港幣 百萬元	%	港幣 百萬元	%
重整之客戶貸款	139	—	167	—	123	—

重整之客戶貸款乃因客戶財政困難而重組或重訂償還條件之貸款。重整貸款之條件通常較原來之條件寬鬆，並將已逾期之貸款重新劃分為未逾期貸款。倘客戶能按重整貸款之條件正常還款6至12個月，即不再被列為重整貸款。重整客戶貸款在重整還款計劃後仍逾期3個月以上者，已列於「已逾期之客戶貸款」項內。

重整之客戶貸款 (續)

於2014年6月30日，重整之客戶貸款為港幣1.39億元，較去年底增加港幣1,600萬元，即13.0%，佔總客戶貸款之0.02%。

客戶貸款之地區分類分析

客戶貸款之地區分類乃依照客戶所在之地區，經計及風險轉移之因素後而劃定。在一般情況下，若貸款之擔保人所在地有異於該客戶，則風險轉移至擔保人之所在地區。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6月30日

	貸款 總額	個別評估 減值貸款	已逾期 之貸款	個別評估 準備	綜合評估 準備
香港	527,996	869	828	530	615
其他亞太地區	99,370	253	78	191	121
其他	7,047	2	2	—	9
	<u>634,413</u>	<u>1,124</u>	<u>908</u>	<u>721</u>	<u>745</u>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3年6月30日

	貸款 總額	個別評估 減值貸款	已逾期 之貸款	個別評估 準備	綜合評估 準備
香港	467,327	886	715	498	545
其他亞太地區	106,461	212	150	163	153
其他	7,292	33	6	5	11
	<u>581,080</u>	<u>1,131</u>	<u>871</u>	<u>666</u>	<u>709</u>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3年12月31日

	貸款 總額	個別評估 減值貸款	已逾期 之貸款	個別評估 準備	綜合評估 準備
香港	480,545	924	642	527	589
其他亞太地區	99,987	233	189	182	140
其他	7,156	—	—	—	10
	<u>587,688</u>	<u>1,157</u>	<u>831</u>	<u>709</u>	<u>739</u>

總客戶貸款之行業分類

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之行業分類及定義之總客戶貸款分析詳列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b>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b>			
<b>工業、商業及金融業</b>			
物業發展	42,019	28,551	30,529
物業投資	111,550	99,722	100,912
金融企業	3,709	4,566	2,773
股票經紀	2,937	402	304
批發及零售業	24,979	19,850	21,912
製造業	20,811	17,252	17,372
運輸及運輸設備	7,306	6,072	6,289
康樂活動	137	224	160
資訊科技	1,581	1,968	1,870
其他	35,958	32,751	35,664
	<u>250,987</u>	<u>211,358</u>	<u>217,785</u>
<b>個人</b>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之住宅按揭貸款	14,972	13,619	14,452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按揭貸款	134,413	129,733	131,305
信用卡貸款	21,554	20,081	21,419
其他	17,265	14,333	14,431
	<u>188,204</u>	<u>177,766</u>	<u>181,607</u>
<b>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b>	<u>439,191</u>	<u>389,124</u>	<u>399,392</u>
貿易融資	51,737	62,892	52,117
<b>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總額</b>	<u>143,485</u>	<u>129,064</u>	<u>136,179</u>
<b>客戶貸款總額</b>	<u>634,413</u>	<u>581,080</u>	<u>587,688</u>

**總客戶貸款之行業分類 (續)**

總客戶貸款較2013年底上升港幣467億元，即8.0%，為港幣6,344億元。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增加港幣398億元，即10.0%。提供予工業、商業及金融業之貸款上升15.2%。提供予物業發展及物業投資之貸款，分別上升37.6%及10.5%。提供予股票經紀之貸款增加港幣26億元，主要為於2014年6月底向股票經紀公司提供多項與首次公開招股有關之貸款。本行繼續積極支持本地企業發展，提供予批發及零售業以及製造業之貸款分別增加14.0%及19.8%。

個人貸款較去年底增加3.6%。憑藉全面之產品系列，本行得以保持按揭貸款之市場佔有率，提供予個人之住宅按揭貸款亦較2013年底增加2.4%。信用卡貸款大致與去年底之水平相若。提供予個人客戶之其他貸款上升19.6%，反映本集團成功拓展消費貸款業務。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較2013年底上升5.4%，主要由內地貸款帶動。由於提供予企業及商業客戶以及住宅按揭的人民幣貸款增加，恒生中國貸款增長1.9%，為港幣623億元。本集團審慎地於內地提供貸款，並會因應內地營商環境日趨困難，繼續加強審慎之信貸政策。

證券投資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項目：			
-債務證券	200,179	166,288	183,344
-股票	26,851	26,103	27,948
-投資基金	45	43	48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持至期滿債務證券	70,228	70,935	71,505
	<u>297,303</u>	<u>263,369</u>	<u>282,845</u>
持至期滿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	<u>71,753</u>	<u>72,386</u>	<u>72,014</u>
庫券	105,192	75,014	91,811
存款證	10,550	10,980	9,729
其他債務證券	154,665	151,229	153,309
債務證券	<u>270,407</u>	<u>237,223</u>	<u>254,849</u>
股票	26,851	26,103	27,948
投資基金	45	43	48
	<u>297,303</u>	<u>263,369</u>	<u>282,845</u>
債務證券：			
-在香港上市	14,045	12,676	11,709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5,153	58,976	67,778
	<u>79,198</u>	<u>71,652</u>	<u>79,487</u>
-非上市	191,209	165,571	175,362
	<u>270,407</u>	<u>237,223</u>	<u>254,849</u>
股票：			
-在香港上市	69	65	67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5,946	25,753	26,897
	<u>26,015</u>	<u>25,818</u>	<u>26,964</u>
-非上市	836	285	984
	<u>26,851</u>	<u>26,103</u>	<u>27,948</u>
投資基金：			
-非上市	45	43	48
	<u>297,303</u>	<u>263,369</u>	<u>282,845</u>
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平價值	<u>105,873</u>	<u>97,781</u>	<u>106,674</u>
債務證券：			
由公共機構發行：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148,193	110,094	127,599
-其他公共機構	26,681	27,655	27,680
	<u>174,874</u>	<u>137,749</u>	<u>155,279</u>
由其他機構發行：			
-同業	64,892	70,860	69,189
-企業	30,641	28,614	30,381
	<u>95,533</u>	<u>99,474</u>	<u>99,570</u>
	<u>270,407</u>	<u>237,223</u>	<u>254,849</u>
股票：			
由銀行發行	26,441	25,753	27,510
由企業發行	410	350	438
	<u>26,851</u>	<u>26,103</u>	<u>27,948</u>
投資基金：			
由企業發行	45	43	48
	<u>297,303</u>	<u>263,369</u>	<u>282,845</u>

## 證券投資 (續)

## 債務證券按評級分類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AA- 至 AAA	201,920	184,183	187,387
A- 至 A+	59,592	43,799	59,463
B+ 至 BBB+	6,765	6,872	5,714
不具評級	2,130	2,369	2,285
	<u>270,407</u>	<u>237,223</u>	<u>254,849</u>

證券投資項目包括庫券、存款證、其他債務證券及股票，此等投資無特定持有限期。

可供出售之證券投資項目或會予以出售，以應付流動資金需要，或配合市場環境轉變。可供出售之證券投資乃以公平價值列賬，而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則於股東資金儲備內確認。持至期滿之債務證券以攤銷成本列示。以溢價或折讓價購入之債務證券，其賬面值已作出調整，以反映計及該等溢價或折讓價之債務證券實際利率。

證券投資較去年底增加港幣145億元，即5.1%。債務證券投資增加港幣156億元。股票減少港幣11億元，反映本行於興業銀行之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倘有跡象顯示可供出售之證券投資或會減值，則會對投資進行減值測試。按照本集團之政策，如股票投資之公平價值出現「大幅」或「長期」下跌，則會確認為減值虧損。於2014年6月30日，本行於興業銀行之投資之公平價值（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投資）為港幣259億元，較設定成本港幣288億元低10%。按照本集團之政策，於2014年6月30日，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倘公平價值於2014年下半年維持低於設定成本，則或會於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倘其後公平價值下跌至低於原先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或會於相關期間之收益表內確認為額外減值虧損。

於2014年6月30日，在本集團持有之債務證券之中，約99.0%獲評級機構給予投資評級，其餘不具評級之債務證券，則由擁有投資級別銀行之附屬公司所發行，並由其控股公司作出擔保。該等債務證券與其相關擔保人發出之所有其他優先債務證券，享有同等之權益。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結構性投資公司之投資，亦無任何牽涉次按之資產，例如債務抵押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2,178	2,597	2,062
無形資產	-	15	-
商譽	-	141	-
	<u>2,178</u>	<u>2,753</u>	<u>2,062</u>

無形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	8,005	6,625	7,198
內部開發之軟件	369	390	378
購入軟件	76	59	69
商譽	329	329	329
	<u>8,779</u>	<u>7,403</u>	<u>7,974</u>

其他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2013年 12月31日
同業結算應收賬項	6,912	5,540	4,743
黃金	3,392	4,379	4,184
預付及應計收益	3,972	3,245	3,519
持作出售資產	5	4	9
票據承兌及背書	6,928	6,057	6,351
退休福利資產	38	42	40
其他賬項	4,963	2,702	3,559
	<u>26,210</u>	<u>21,969</u>	<u>22,405</u>

於2013年下半年，黃金結餘從「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存」重新分類至「其他資產」，以更好地反映黃金借貸業務的實質情況。2013年6月30日的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列示。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i>2014年 6月30日</i>	<i>2013年 6月30日</i>	<i>2013年 12月31日</i>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 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	860,092	779,884	824,996
- 列為交易賬項下負債之 結構性存款	47,042	39,990	34,489
	<u>907,134</u>	<u>819,874</u>	<u>859,485</u>
類別：			
- 通知及往來存款	73,367	68,142	74,664
- 儲蓄存款	525,172	483,341	526,403
- 定期及其他存款	308,595	268,391	258,418
	<u>907,134</u>	<u>819,874</u>	<u>859,485</u>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i>2014年 6月30日</i>	<i>2013年 6月30日</i>	<i>2013年 12月31日</i>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 如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	9,904	11,022	8,601
- 列為交易賬項下負債之已發行之 結構性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	3,743	1,312	1,615
	<u>13,647</u>	<u>12,334</u>	<u>10,216</u>
類別：			
- 已發行之存款證	8,660	11,022	8,601
- 已發行之其他債務證券	4,987	1,312	1,615
	<u>13,647</u>	<u>12,334</u>	<u>10,216</u>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客戶存款包括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及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錄得增長，較去年底上升 5.9%，為港幣 9,208 億元。由於可提高收益的投資工具愈來愈受歡迎，結構性存款以及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均有增加。恒生中國之存款亦上升 5.8%，主要為人民幣存款。恒生中國於 6 月在香港首次發行離岸人民幣債券，市場反應良好，獲不同類別的投資者認購，成功集資人民幣 10 億元。

於2014年6月30日，貸款對存款比率為68.7%，而2013年12月31日則為67.4%。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i>2014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12月31日</i>
已發行之結構性存款證及其他 債務證券	3,743	1,312	1,615
結構性存款	47,042	39,990	34,489
證券空倉及其他	14,928	26,447	26,013
	<u>65,713</u>	<u>67,749</u>	<u>62,117</u>

其他負債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i>2014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12月31日</i>
同業結算應付賬項	8,759	8,034	6,987
應計賬項	3,247	3,052	3,330
票據承兌及背書	6,956	6,057	6,351
退休福利負債	1,768	1,682	1,772
其他	3,721	2,049	2,027
	<u>24,451</u>	<u>20,874</u>	<u>20,467</u>

後償負債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i>2014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6月30日</i>	<i>2013年</i> <i>12月31日</i>
票面值	內容			
<b>欠滙豐集團之總額</b>				
7.75億美元	於2020年12月 到期之浮息後償貸款	6,007	6,011	6,009
4.5億美元	於2021年7月 到期之浮息後償貸款	3,488	3,491	3,489
3億美元	於2022年7月 到期之浮息後償貸款	2,325	2,327	2,326
		<u>11,820</u>	<u>11,829</u>	<u>11,824</u>
組成如下：				
	- 以攤銷成本計算	<u>11,820</u>	<u>11,829</u>	<u>11,824</u>

未償還之後償貸款有助平衡本行之資本結構及支持業務增長。

股東資金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股本	9,658	9,559	9,559
保留溢利	83,215	76,633	78,679
行址重估儲備	15,200	14,628	14,904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3	2	6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債務證券	136	(141)	(113)
-股票證券	(2,596)	(2,743)	(1,505)
資本贖回儲備	—	99	99
其他儲備	1,782	1,941	1,943
總儲備	97,740	90,419	94,013
	107,398	99,978	103,572
擬派股息	2,103	2,103	4,206
股東資金	109,501	102,081	107,778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 <sup>†</sup>	15.9%	35.9%	15.3%

<sup>†</sup> 半年結算期間

於2014年6月30日，股東資金(扣除擬派股息)增加港幣38.26億元，即3.7%，為港幣1,073.98億元。保留溢利增加港幣45.36億元，主要反映股東應得溢利於計及期內分派之中期股息後有所增長。行址重估儲備增加港幣2.96億元，反映2014年上半年商業物業市道之走勢。

股票證券之可供出售投資儲備錄得港幣25.96億元之虧損，而2013年底則有港幣15.05億元之虧損，主要反映期內本行於興業銀行之投資之公平價值之變動。

資本贖回儲備為港幣9,900萬元，已根據於2014年3月3日生效之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計入股本。詳情請參閱第66頁「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一節。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15.9%，而2013年上半年為35.9%。如不包括對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為16.6%，而2013年上半年為19.0%。

本行或任何本行附屬公司於2014年上半年內並無購買、沽售或購回本行之證券。

## 資本管理

下表列出本行呈交予香港金融管理局 (「金管局」) 之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內之資本比率、風險加權資產及資本基礎。有關資料乃按金管局於銀行業 (資本) 規則第 3C(1) 節規定以綜合基礎編製。

本集團採用「高級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大部分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之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方面，本集團以「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利率及外匯 (包括黃金) 風險類型之一般市場風險，而其他市場風險則採用「標準 (市場風險) 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標準 (業務營運風險) 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

按銀行業 (資本) 規則下計算資本比率之綜合基礎乃跟隨財務報表之綜合基礎，但撇除根據銀行業 (資本) 規則被界定為「受規管金融實體」(如保險及證券公司) 之附屬公司。因此，該等未予綜合之受規管金融實體之投資成本會從資本基礎中扣除。

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及本地有關監管機構就審慎監管之規定及要求，本行及附屬公司已撥出監管儲備。受此規定限制，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從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中撥出港幣60.63億元為監管儲備 (2013年12月31日：港幣 54.4億元)。

就監管方面，所有不包括在本集團綜合賬內之附屬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並沒有出現資本短欠情況 (2013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在期內，已遵循所有金管局所設定的資本要求。

資本管理 (續)

(甲) 資本基礎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b>普通股權一級資本</b>			
股東權益	98,313	93,464	98,068
- 資產負債表之股東權益	109,501	102,081	107,778
- 未綜合計算附屬公司之儲備	(11,188)	(8,617)	(9,710)
於普通股權一級資本下的監管扣減	(44,560)	(40,027)	(41,329)
-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1)	(3)	(6)
- 按公平價值估值之負債所產生之本身信貸風險變動	(5)	(109)	(4)
- 物業重估儲備 <sup>1</sup>	(21,006)	(20,019)	(20,481)
- 監管儲備	(6,063)	(5,213)	(5,440)
- 無形資產	(400)	(565)	(401)
-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資產	(31)	-	(33)
- 已扣除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41)	-	(43)
- 估值調整	(156)	(219)	(180)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公司之重大資本投資	(6,019)	-	(500)
- 超出額外一級資本的扣減	(10,838)	(13,899)	(14,241)
<b>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總額</b>	<b>53,753</b>	<b>53,437</b>	<b>56,739</b>
<b>額外一級資本</b>			
監管扣減前之額外一級資本總額	-	-	-
於額外一級資本下的監管扣減	-	-	-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公司之重大資本投資	(10,838)	(13,899)	(14,241)
- 超出額外一級資本的扣減	10,838	13,899	14,241
<b>額外一級資本總額</b>	<b>-</b>	<b>-</b>	<b>-</b>
<b>一級資本總額</b>	<b>53,753</b>	<b>53,437</b>	<b>56,739</b>
<b>二級資本</b>			
監管扣減前之二級資本總額	22,113	22,344	22,518
- 有期後償債項	9,921	10,880	10,872
- 物業重估儲備 <sup>1</sup>	9,453	9,009	9,216
-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減值準備及監管儲備	2,739	2,455	2,430
於二級資本下的監管扣減	(10,838)	(13,899)	(14,241)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公司之重大資本投資	(10,838)	(13,899)	(14,241)
<b>二級資本總額</b>	<b>11,275</b>	<b>8,445</b>	<b>8,277</b>
<b>資本總額</b>	<b>65,028</b>	<b>61,882</b>	<b>65,016</b>

<sup>1</sup> 包括投資物業之重估增值，已被列作部分保留溢利，並按照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資本）規則作出調整。

## 資本管理 (續)

## (甲) 資本基礎 (續)

下表列示根據過渡期披露模版之所有過渡安排一旦分階段撤銷後，按《巴塞爾協定三》終點基準計算之備考數字。惟須注意，按《巴塞爾協定三》終點基準計算之備考數字並無計入例如任何未來利潤或管理措施。此外，現行規例或其應用方式或會於全面實施前有所改變。因此，對本集團資本比率之最終影響或會與備考數字有差異，因為備考數字是將現行規則以機械計算方式應用於2014年6月30日之資產負債表，而並非一項預測。按照此備考基準，本集團之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為9.4%，高於《巴塞爾協定三》已包括緩衝資本之最低要求。

## 按過渡基準計算與按備考《巴塞爾協定三》終點基準計算之監管資本對賬表：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按過渡基準計算之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過渡準備	53,753	53,437	56,739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公司之 重大資本投資	(21,676)	(27,798)	(28,482)
超出額外一級資本的扣減	10,838	13,899	14,241
<b>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終點基準</b>	<b>42,915</b>	<b>39,538</b>	<b>42,498</b>
按過渡基準計算之額外一級資本 過渡準備	-	-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公司之 重大資本投資	10,838	13,899	14,241
超出額外一級資本的扣減	(10,838)	(13,899)	(14,241)
<b>額外一級資本終點基準</b>	<b>-</b>	<b>-</b>	<b>-</b>
按過渡基準計算之二級資本 獲豁免票據	11,275	8,445	8,277
- 有期後償債項 過渡準備	(7,596)	(8,553)	(8,546)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公司之 重大資本投資	10,838	13,899	14,241
<b>二級資本終點基準</b>	<b>14,517</b>	<b>13,791</b>	<b>13,972</b>

資本管理 (續)

(乙) 按風險類別分類之風險加權資產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	2013年	2013年
	6月30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信貸風險	410,284	350,616	365,077
市場風險	3,918	2,534	4,293
營運風險	42,628	39,361	41,100
總額	<u>456,830</u>	<u>392,511</u>	<u>410,470</u>

(丙) 資本比率 (佔風險加權資產比率)

根據銀行業 (資本) 規則按綜合基準計算之資本比率如下：

	2014年	2013年	2013年
	6月30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普通股一級資本比率	11.8 %	13.6 %	13.8 %
一級資本比率	11.8 %	13.6 %	13.8 %
總資本比率	14.2 %	15.8 %	15.8 %

(丁) 資本票據

以下為本集團普通股一級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之摘要：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監管資本下確認之資本票據		
	2014年	2013年	2013年
	6月30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由本行發行之普通股一級資本票據

普通股：

1,911,842,73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之

普通股

9,658	9,559	9,559
-------	-------	-------

二級資本票據

由本行發行：

於2020年到期之後償貸款

(票面值：7.75億美元)

4,806	5,410	5,407
-------	-------	-------

於2021年到期之後償貸款

(票面值：4.5億美元)

2,790	3,143	3,139
-------	-------	-------

於2022年到期之後償貸款

(票面值：3億美元)

2,325	2,327	2,326
-------	-------	-------

## 資本管理 (續)

## (戊) 補充資料

為符合銀行業 (披露) 規則，以下資本資料可於本集團之網站[www.hangseng.com](http://www.hangseng.com)內「監管披露」項下瀏覽：

- 本集團資本票據之主要特點及全部條款及條件。
- 本集團採用金管局要求之標準範本披露本集團之普通股權一級資本、額外一級資本、二級資本，以及監管扣減之詳情。
- 本集團採用金管局要求之標準範本披露本集團就賬項及監管資產負債表作出之全部對賬。

流動資金比率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之準則計算，期內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12月31日
本行及金管局指定之附屬公司	34.5 %	35.8 %	33.9 %

現金流量對賬表

(甲) 營業溢利與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對賬表

	半年結算至 2014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13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營業溢利	9,496	8,934
淨利息收入	(9,671)	(8,969)
股息收入	(5)	(4)
貸款減值撥及其他信貸風險準備	337	198
折舊	406	376
無形資產之攤銷	55	57
可供出售投資之攤銷	20	49
減除收回後之貸款撇賬淨額	(281)	(233)
長期保險業務之有效保單現值變動	(807)	(622)
收回利息	12,439	10,794
已繳利息	(3,088)	(2,306)
<b>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業溢利</b>	<b>8,901</b>	<b>8,274</b>
原有期限逾 3 個月之庫券及存款證之變動	(18,983)	7,728
1 個月以上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之變動	5,023	7,923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之變動	6,541	2,537
衍生金融工具之變動	929	1,126
非交易用途之反向回購協議之變動	(2,309)	—
客戶貸款之變動	(46,464)	(43,428)
其他資產之變動	(4,376)	(3,925)
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之變動	35,094	10,737
非交易用途之回購協議之變動	1,837	1,625
同業存款之變動	(491)	(5,726)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變動	3,596	7,896
已發行之存款證及其他債務證券之變動	1,303	(269)
其他負債之變動	4,485	3,660
撇除外幣換算差額及其他非現金項目	(1,774)	5,444
<b>(用於) /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b>	<b>(6,688)</b>	<b>3,602</b>
(已繳) / 收回稅款	(145)	5
<b>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 (流出) / 流入淨額</b>	<b>(6,833)</b>	<b>3,607</b>

現金流量對賬表 (續)

(乙)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i>(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i>	<i>2014年 6月30日</i>	<i>2013年 6月30日 (重新列示)</i>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存	7,721	9,798
同業結存	7,828	5,013
同業結算應收賬項	6,912	5,540
1個月內到期之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69,933	78,729
庫券	18,592	9,931
減：同業結算應付賬項	(8,759)	(8,034)
	<u>102,227</u>	<u>100,977</u>

或有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i>(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i>	<i>2014年 6月30日</i>	<i>2013年 6月30日</i>	<i>2013年 12月31日</i>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1,905	6,973	8,977
與交易有關的或有項目	2,097	1,546	1,821
與貿易有關的或有項目	16,063	14,443	14,922
遠期資產購置	34	32	43
毋須事先通知而可無條件取消之承擔	256,666	247,537	243,895
原有到期日1年或以下之承擔	4,283	6,652	3,723
原有到期日1年以上之承擔	23,000	27,469	24,620
合約金額	<u>314,048</u>	<u>304,652</u>	<u>298,001</u>
風險加權金額	<u>32,290</u>	<u>33,336</u>	<u>30,818</u>

或有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續)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合約金額	信貸之相等金額	風險加權金額
<b>2014年6月30日</b>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	547,644	3,589	1,207
其他匯率合約	146,415	7,709	6,805
	<u>694,059</u>	<u>11,298</u>	<u>8,012</u>
利率合約：			
利率掉期	230,015	1,370	447
其他利率合約	981	—	—
	<u>230,996</u>	<u>1,370</u>	<u>447</u>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u>5,529</u>	<u>399</u>	<u>212</u>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合約金額	信貸之相等金額	風險加權金額
<b>2013年6月30日</b>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	449,358	2,740	777
其他匯率合約	177,483	6,718	5,654
	<u>626,841</u>	<u>9,458</u>	<u>6,431</u>
利率合約：			
利率掉期	251,150	1,802	555
其他利率合約	194	—	—
	<u>251,344</u>	<u>1,802</u>	<u>555</u>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u>5,198</u>	<u>391</u>	<u>182</u>

或有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續)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合約金額	信貸之相等金額	風險加權金額
<i>2013年12月31日</i>			
匯率合約：			
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	537,659	4,414	1,133
其他匯率合約	108,223	3,651	2,570
	<u>645,882</u>	<u>8,065</u>	<u>3,703</u>
利率合約：			
利率掉期	225,524	2,021	626
其他利率合約	78	-	-
	<u>225,602</u>	<u>2,021</u>	<u>626</u>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u>6,044</u>	<u>423</u>	<u>188</u>

計算信貸之相等金額，乃用作推算風險加權金額之用。有關期間之合約賬面金額、信貸之相等金額、風險加權金額及綜合列賬之基準，乃根據由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

就以上分析，或有負債及承擔均屬與信貸有關之工具，包括票據承兌及背書、信用證、擔保書及提供信貸之承擔，所涉及之風險基本上與向客戶提供貸款之風險相同，因此在處理此類交易時，會如同審批客戶之貸款申請，需要符合信貸條件、組合管理及抵押品之要求。由於此類信貸融通可能在未運用前已到期，故合約金額之總數並不代表未來之流動資金需求。

## 或有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續)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持有作交易用途、指定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或指定作公平價值對沖或現金流量對沖之金融工具。每類衍生工具之合約賬面金額及按市值重估之資產及負債詳列如下：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交易用途	對沖用途	交易用途	對沖用途	交易用途	對沖用途
合約金額：						
利率合約	192,187	39,367	215,933	35,799	193,353	32,249
匯率合約	907,196	2,659	888,359	4,992	802,099	3,463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13,273	—	15,617	—	9,988	—
	<u>1,112,656</u>	<u>42,026</u>	<u>1,119,909</u>	<u>40,791</u>	<u>1,005,440</u>	<u>35,712</u>
衍生工具資產：						
利率合約	880	72	1,257	94	1,553	109
匯率合約	4,771	417	2,505	793	4,253	667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156	—	103	—	64	—
	<u>5,807</u>	<u>489</u>	<u>3,865</u>	<u>887</u>	<u>5,870</u>	<u>776</u>
衍生工具負債：						
利率合約	764	692	1,061	956	1,348	715
匯率合約	4,270	9	2,451	38	3,019	6
其他衍生工具合約	90	—	311	—	158	—
	<u>5,124</u>	<u>701</u>	<u>3,823</u>	<u>994</u>	<u>4,525</u>	<u>721</u>

以上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乃各衍生工具合約按市值重估後之正數值或負數值之總額，代表該等合約之重置成本總額。

## 其他資料

### 1. 法定賬項及會計政策

此公告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法定賬項。

此公告所載之若干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己送呈公司註冊處及金管局截至2013年12月 31日之法定賬項（「2013年度賬項」）。核數師已於2014年2月24日對該法定賬項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報告書。

本行的中期報告已包括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披露）規則內所需披露內容，並將於本公告發出當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行之網站發佈。

除下述外，本集團製備本公告之資料所採用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列載於2013年度賬項第144頁至164頁者一致。

期內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準則修訂本及準則詮釋，該等準則修訂本及準則詮釋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或無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對銷」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衍生工具的契約方變更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之修訂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稅」

## 其他資料 (續)

### 2. 新香港公司條例 (第622章)

新香港公司條例由2014年3月3日起生效。於該生效日期，面值之概念不再存在。因此，「股份溢價」、「資本贖回儲備」及「註冊股本」之概念亦被廢除。任何就發行公司股票所收取之金額應記錄為「股本」之一部分。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37條，此項有關過渡影響為將股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儲備結餘計入股本。於2014年3月3日前，股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儲備之運用分別受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48B及49H條監管。

於2013年12月31日，本行獲授權發行1,911,842,736股每股面值港幣5元之普通股。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作為過渡至無面值制度之一部分，在2014年3月3日資本贖回儲備項下之港幣9,900萬元，已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成為本行之股本。

該等變動對已發行股份數目或任何股東之權利並無影響。

### 3. 呈列之變動

由2014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選擇於資產負債表分開呈列非交易用途之反向回購協議及回購協議，以符合市場的披露慣例及提供更具意義的貸款資料。之前，非交易用途之反向回購協議乃計入「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及「客戶貸款」，而非交易用途之回購協議則計入「同業存款」及「往來、儲蓄及其他存款」。

本集團亦已對資產負債表項目作出改動，「庫存現金及同業結存」已更改為「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存」。「同業結存」已計入「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本行已相應呈列有關比較數字，受影響項目載列如下。是項變動對呈列概無其他影響。

## 其他資料 (續)

## 3. 呈列之變動 (續)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已作披露	調整	重新列示
<b>2013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項目</b>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同業結存 /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存	33,294	(10,577)	22,717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131,363	10,577	141,940
<b>2013年6月30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項目</b>			
<b>資產</b>			
庫存現金及同業結存* / 庫存現金及中央銀行結存	14,811	(5,013)	9,798
同業定期存放及貸款	135,999	5,013	141,012
<b>負債</b>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	1,625	1,625
同業存款	15,790	(1,625)	14,165

\* 於2013年6月30日在「庫存現金及同業結存」項下披露之金額為港幣191.9億元。經「其他資產」一項所列之黃金結餘港幣43.79億元所調整後，經修訂「庫存現金及同業結存」為港幣148.11億元。

## 4.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

## 5. 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核數師

本行董事會宣佈擬於現任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任期屆滿後，在本行之2015年股東周年常會上，尋求股東批准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師。

有關委任已由本行之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並於考慮整體相關因素後提出建議。

## 其他資料 (續)

## 5. 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核數師 (續)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前稱畢馬域會計師行) 自1955年起擔任本集團之核數師。然而，本行認為委任具備同等專業及資格，且對金融機構審核擁有豐富知識及經驗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可整合本行及母公司之核數安排，改善成本及核數流程，提升效率及績效。由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承辦核數工作提出具競爭力之報價，有關委任將不會對成本構成任何不利影響。

本行之現任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2014年股東周年常會上獲續聘，並將繼續負責審核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賬項之審核工作，以便交接工作順利進行。待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條款落實後，本行將在2015年股東周年常會上建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尋求股東批准。

董事會期望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建立正面及專業之關係，並就監察本行財務報告之完整性向審核委員會提供支援。

董事會認為，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核數師之事宜，並無其他需要本行股東關注之事項。

根據香港法定及規管之要求，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退任核數師後，會向本行董事會就任何需要本行債權人或股東關注事項發出通知。

## 6. 對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投資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

## 興業銀行

興業銀行於2013年上半年向第三者發行股份以增加股本後，本集團已將於興業銀行之投資重新分類為證券投資，因而錄得港幣95.17億元之會計收益 (該會計收益包括港幣84.54億元之視作出售溢利及港幣10.63億元之遞延稅項回撥)。

由於本集團修改對興業銀行投資之會計處理方法會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因此，2014年上半年與去年同期業績之主要數據及表現不能直接比較。為方便比較，本行編製下表之主要數據及表現時，已撇除2013年上半年之會計收益。

## 其他資料 (續)

## 6. 對興業銀行及烟台銀行投資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 (續)

## 興業銀行 (續)

	如報告內列示			撇除興業銀行投資重新分類之影響		
	半年結算至	半年結算至	轉變 <sup>†</sup>	半年結算至	半年結算至	轉變 <sup>†</sup>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股東應得溢利	8,468	18,468	-54.1%	8,468	8,951	-5.4%
除稅前溢利	9,877	18,773	-47.4%	9,877	10,319	-4.3%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 (%)	15.9	35.9	-20.0pp	16.6	19.0	-2.4pp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	1.5	3.4	-1.9pp	1.5	1.7	-0.2pp
每股盈利 (港幣元位)	4.43	9.66	-54.1%	4.43	4.68	-5.3%

<sup>†</sup> 「pp」之轉變乃指百分點之轉變。

## 烟台銀行

烟台銀行於2013年下半年將額外股本私人配售予第三者後，本集團已將於烟台銀行之投資重新分類為證券投資，因而錄得會計虧損港幣2.97億元。此後本行於烟台銀行的投資一直低於2014年6月30日之賬面值。本集團會根據有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繼續於每一個結算日對烟台銀行之投資進行減值檢討，並會於適當時作出減值提撥。

## 7. 物業重估

本集團之行址及投資物業於2014年6月30日由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重估。有關估值由持有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資格之專業人士進行。物業估值乃以市場價值為基準，並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之公平價值定義一致，並經考慮市場參與者對物業的最高效和最佳使用為基礎按市場價值重估集團之物業。在確定最高效和最佳使用時，本集團已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考慮物業的使用是否實際上可能、法律上允許，及經濟上可行。本集團之行址物業有港幣6.12億元之重估淨增值，已誌入行址重估儲備賬。有關本集團行址之遞延稅項準備為港幣1.03億元。港幣2.3億元之投資物業重估增值（扣除用作支持保險合同之物業重估增值）已於收益表內確認。

物業重估亦包括持作出售之行址及投資物業，期內並無重估增值於收益表內確認。

其他資料 (續)

8. 外匯倉盤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美元之非結構性外匯倉盤，而有關倉盤佔整體外匯淨倉盤總額不少於10%。本集團亦持有人民幣結構性外匯倉盤，而有關倉盤佔整體外匯結構性倉盤淨額不少於10%。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美元	人民幣	澳元	歐元	日圓	其他外幣	外幣總額
<b>2014年6月30日</b>							
<b>非結構性倉盤</b>							
現貨資產	185,629	152,815	17,195	4,576	31,715	18,360	410,290
現貨負債	(162,374)	(146,419)	(23,554)	(8,107)	(6,006)	(29,681)	(376,141)
遠期買入	310,445	148,522	10,793	9,173	8,943	22,598	510,474
遠期賣出	(328,858)	(154,612)	(4,420)	(6,092)	(34,527)	(11,027)	(539,536)
期權盤淨額	60	(225)	54	82	—	13	(16)
持有 / (沽空)							
非結構性倉盤淨額	<u>4,902</u>	<u>81</u>	<u>68</u>	<u>(368)</u>	<u>125</u>	<u>263</u>	<u>5,071</u>
<b>結構性倉盤</b>	<u>205</u>	<u>36,392</u>	<u>—</u>	<u>—</u>	<u>—</u>	<u>601</u>	<u>37,198</u>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美元	人民幣	澳元	歐元	日圓	其他外幣	外幣總額
<b>2013年6月30日</b>							
<b>非結構性倉盤</b>							
現貨資產	173,526	147,750	44,328	12,303	6,417	39,256	423,580
現貨負債	(154,308)	(128,555)	(49,486)	(10,226)	(3,194)	(45,435)	(391,204)
遠期買入	271,887	113,794	10,107	7,496	11,096	13,150	427,530
遠期賣出	(292,423)	(129,830)	(5,115)	(9,675)	(13,937)	(6,807)	(457,787)
期權盤淨額	753	(156)	(209)	(76)	(48)	(299)	(35)
持有 / (沽空)							
非結構性倉盤淨額	<u>(565)</u>	<u>3,003</u>	<u>(375)</u>	<u>(178)</u>	<u>334</u>	<u>(135)</u>	<u>2,084</u>
<b>結構性倉盤</b>	<u>205</u>	<u>34,011</u>	<u>—</u>	<u>—</u>	<u>—</u>	<u>478</u>	<u>34,694</u>

## 其他資料 (續)

## 8. 外匯倉盤 (續)

(以港幣百萬元位列示)

	美元	人民幣	澳元	歐元	日圓	其他外幣	外幣總額
<i>2013年12月31日</i>							
非結構性倉盤							
現貨資產	176,324	157,293	20,569	4,807	24,445	19,772	403,210
現貨負債	(154,695)	(137,449)	(26,347)	(7,621)	(3,046)	(29,731)	(358,889)
遠期買入	287,769	132,637	13,358	7,320	10,063	18,754	469,901
遠期賣出	(310,493)	(150,555)	(7,658)	(4,610)	(31,453)	(8,619)	(513,388)
期權盤淨額	404	(146)	(15)	—	(38)	(177)	28
持有 / (沽空)	(691)	1,780	(93)	(104)	(29)	(1)	862
非結構性倉盤淨額	<u>(691)</u>	<u>1,780</u>	<u>(93)</u>	<u>(104)</u>	<u>(29)</u>	<u>(1)</u>	<u>862</u>
結構性倉盤	<u>205</u>	<u>37,530</u>	<u>—</u>	<u>—</u>	<u>—</u>	<u>535</u>	<u>38,270</u>

## 9. 最終控股公司

恒生銀行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間接持有62.14%權益之附屬公司。

## 10. 股東登記名冊

本行將於2014年8月20日(星期三)，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第二次中期股息，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4年8月19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以前，送達本行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該股份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第二次中期股息將於2014年9月4日(星期四)派發予於2014年8月20日(星期三)名列本行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本行之股份將由2014年8月18日(星期一)起除息。

## 其他資料 (續)

## 11. 2014年其餘季度派息之建議時間表

	第三次中期股息	第四次中期股息
公佈日期	2014年10月6日	2015年2月23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手續及記錄日期	2014年10月22日	2015年3月11日
派發日期	2014年11月6日	2015年3月26日

## 12.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行致力實施良好之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客戶、員工，以及其他相關人士之利益。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行遵循金管局發出之監管政策手冊內有關《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指引之各項要求，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之《企業管治守則》全部守則條文及大部分之建議最佳常規。本行已根據金管局有關企業管治之要求設立風險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委員會負責監督本行有關內部監控（對財務匯報的內部監控除外）及風險管理系統之事宜。根據上述《企業管治守則》，若未有設立風險委員會，該等事宜概由審核委員會負責。

本行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行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之半年業績。

## 13. 董事會

於2014年8月4日，本行之董事會成員為錢果豐博士\*（董事長）、李慧敏女士（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陳祖澤博士\*、陳力生先生、鄭家純博士\*、蔣麗苑女士\*、馮孝忠先生、胡祖六博士\*、利蘊蓮女士\*、李瑞霞女士#、李家祥博士\*、羅康瑞博士#、伍成業先生#、鄧日燊先生\*、王冬勝先生#及伍偉國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其他資料 (續)

14. 公告

本公告及2014年中期報告，可於2014年8月4日（星期一）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址及本行之網址www.hangseng.com下載。2014年中期報告之印刷本將於2014年8月下旬寄送各股東。

承董事會命  
秘書 李志忠 謹啟

香港 2014 年 8 月 4 日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Hang Seng Bank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及總行地址：香港德輔道中83號

---

滙豐集團成員